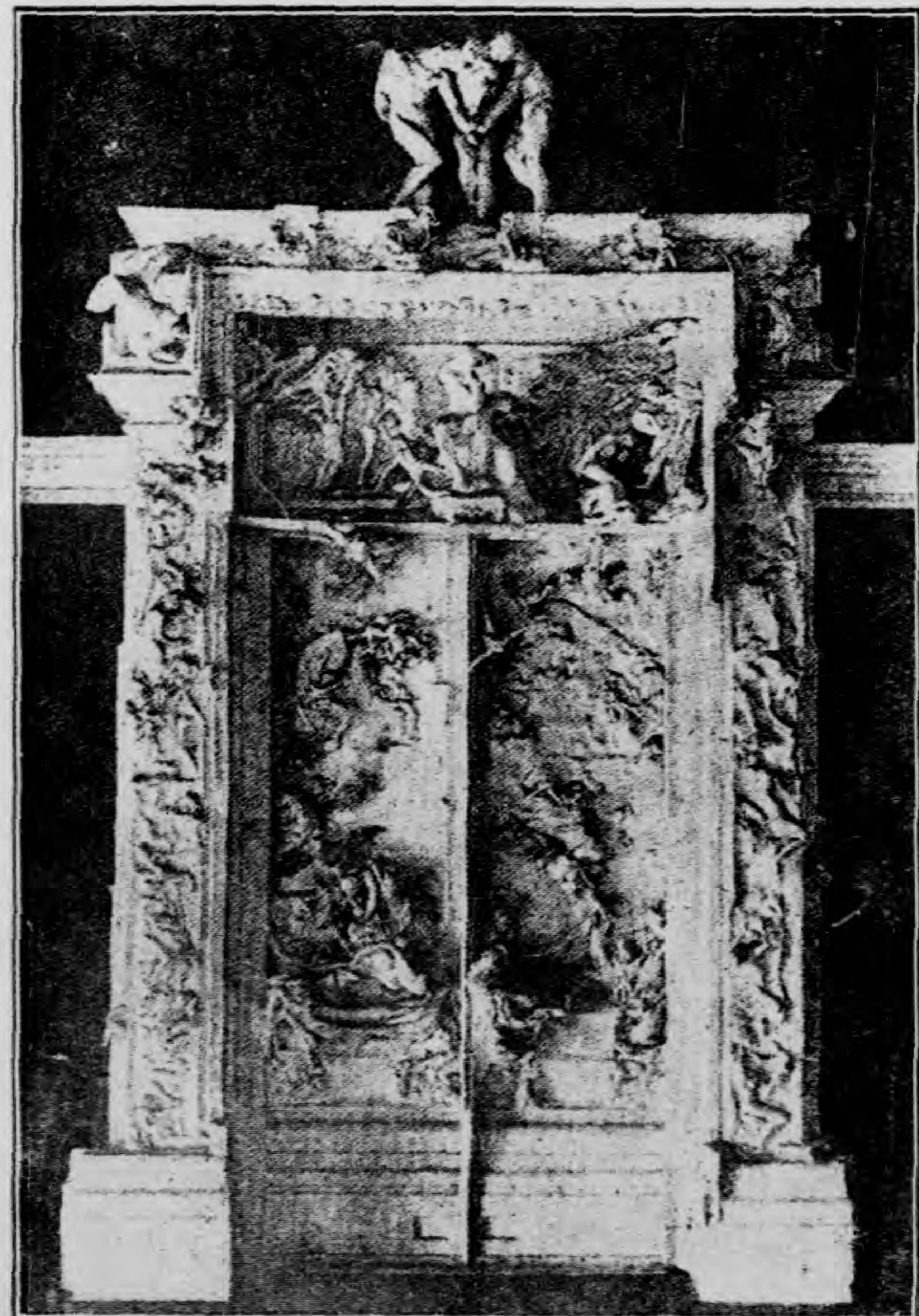


獄中記



— 本版三 —

La pordo de la infero



試
中
記

本書紀念自己並獻給愛友

大方廣佛華嚴經菩薩向品
若欲求除滅
妄念
諸過惡

南無阿彌陀佛

當於佛法中
勇猛常轉進

歲次大辰十月晚晴沙門勝慧書

記得一九二二年——民國十一年——的春天，我和蔡元培在上海
新亞辦平民教育，那時，我們立下了一個「誓願」，大意是：

『我們爲了社會的緣故，從今日始，雖至求乞，坐獄，被槍斃而不怨。』
這是表明我們根本的態度——至少也得和乞丐爲友，與監獄爲鄰，爲
社會而犧牲。

一九二三年的秋天，我放棄了平民教育的事業，隻身到哈爾濱，當初並沒有什麼顯明的目的，不過想攷察攷察北方的民俗，預備作根本改造社會的張本。同時和老友竺可楨研究些人道主義的學說，討論些真正社會建設的方法；並且幫助他編輯學匯。依我個人所犯的毛病說，我是從來苟安慣了的——說出來實在羞愧——得過且過，因此就半死不活的「過了一天又一天」了。

大家都還該記得一九二三那年李大釗非法賄選的那件可笑的事，當時頗激起一般人的憤懣！某君就想從事暗殺，用突發的暴動去毀除這禍世害民的萬惡軍閥；他偷偷地把這個動機和決心隱約地告訴我。但他不會告

訴我，將如何去做，如何去行。

不久，正值那「花好月圓人壽」的那天晚上，公園內突然「轟轟！」的兩響，那件嚇破萬惡軍閥的膽，驚凝虎狼武人的血的光明正大的「炸案」就此發生了。當時的情形，已深印在人們的腦裏，自然不必再提了。那時我在上海，竟未探清究竟是不是某君所辦的事情？直到了十一月十七日的早晨，我和玄等同時接得了老友王從天津寄來的信，說是有一位青年因事被捕，王家也被抄沒；我們就商議去探聽一個底細，於是當夜就起身——那知這一去，竟好像流水入海似地很順適的走進地獄裏去了！

平心靜氣說，這錯誤應該擋在我自己的身上，因為王的信上雖然

沒有說明因了何事，但誰都會不假思索地聯想到「炸玄案」上去的。對於這事，除了我是先時隱約知曉些以外，旁人誰都不知道。當時我不應該不提出來大家討論一下，共商出一個辦法，而竟自己冒失地闖進陷阱裏去，這實是我自召其禍，應該深深的懺悔一回。

我這篇文字的目的，是想從被捕之日起，直到出獄的日子，略寫些所遭所遇所見所聞的形形色色，和那些斷片的簡單的感想，作一回記錄。現在就此開始了。

二

沒有人能從死之國裏逃回來過，告訴我們以地獄裏的情況和死的趣味，以及一切所有的苦痛。監獄是人間地獄，這人間地獄裏却常常會有脫逃回來的——我就是得脫的一個。「欲知山前路，須問過來人。」我是身受摧殘的過來人；但我不待你們問，便要告訴你們的。

那年十一月十七日的那天晚上，亥「叫我去探聽亥公園案的消息，我就搭車前去。一夜晚的旅路，非常寂寞，車箱裏雖然縱縱橫橫地擠滿了人，他們自然各有他們自己的任務與使命；但是我的血潮洶湧，我的肌肉緊

張，我的精神專注着我的任務與使命——我切盼着車輪急急地轉，很快地把我輸送到前敵去。

十八日的早晨，我已在（多）西關外的那條沉寂的馬路上了。太陽很慈祥地吐出他那和平的金色的光，照到我的面上，笑嘻嘻地對着我，像是歡迎，又像是餞別；火車站旁茶灘上沸水壺嘴裏噴出來蒸氣，連續着放出一種奇異的聲響：「險險……」

爲了想要徹底明白此案的真相的緣故，我雇了洋車，出離（多），進入鄉間。那（多）村是老友（多）弟兄的家鄉，被捕的青年，是這村裏的人，所以我要到他家去問個詳細。車夫非常努力地拉着我向前直跑，這四十餘里的不平坦的泥途，不過四個鐘頭就跑到了。我很感謝那勇敢的車夫，他好像預

知我是急着赴敵的，所以雖在這寒冷的冬天他也不惜多多流出他那點點精神滴滴寶貝的汗。

一到了那個被捕的青年的家，他的母親立刻現着驚慌的神色，一雙因驚怖，憂愁而失常的眼睛，怪異地直射着我說：『你怎麼來了？快走！快走！不得不了，他已把你牽入……』我問：『為什麼到底是怎麼一回事？』她好像沒有聽見我發問似的，亂揮着手嚷說：『快走！快走！不得了！不得了！性命……性命……』我一見這類神情，知道不妙，於是設法要走——哈哈，走不了了，恐怕走不脫了！

我急急離了XX村，坐着洋車往回走，說也奇怪，那車夫的兩條腿上，

好像突然繫上了幾千斤重的大石塊似的「步履維艱」起來了；來時的飛奔的勇氣，再也不肯實現了；那車子也突然作起怪來，東一錘西一錘地震盪得幾乎把我跌下車來；地也揚起塵土來包圍着我；路也似乎故意一凹一凸地阻擋我的行程。走不上三里路的光景，後面追軍到了：兩個穿着黑色便衣外罩羊皮大氅的警察，上氣不接下氣地喘着趕我，他們的情況，宛如兩隻追逐郊兔的獵狗。我回頭一看，那追軍我是認識的，因為我曾在多村住過二十天，所以他們追近我時說：『先生請回步，她——被捕青年的母親——有幾句要緊話對你說，教我們追趕你，務必請你回去一見。』我明知他們是哄我的話，要賺我回去以滿足他們的『發財慾』、『升官慾』，但是我却回答說：『她還有什麼話呢？她已經把所有的話統告訴我了，現在我趕着回去營

救他——被捕的青年——去；況且我今天須趕回〔三〕——時間不允許我多停留一回，所以我不回轉了；請你倆回去安慰她，教她不要發愁，他不久就會恢復自由的。」他們却重又說：『先生無論如何，必得請你回步……』且有攔阻我不讓先進的意思。我心裏一想，我是一個手無縛雞之力的能說不能行的文弱書生，看這情景，那「痛苦的酒」是必須嘗喝的了，與其執拗着等着他們用繩子牽回去，不如答應了他們的要求，權且跟着他們回去，再作道理。我想到這裏，就答應他們說：『好吧，我跟着你們回去，跟着你們回去！』於是開發了洋車，教他自己空車回〔三〕去；我呢，就像小羊走入屠宰場似的，回〔三〕村了。進了〔三〕村，他們引我走進一所天主教堂，安置我在禮堂旁邊的一間小屋裏，門兒反鎖着；這樣，大概算是把我看守起來了。

這一次的重回，實在使他們感到奇異，他們一見了我，都像受了電感似的，立刻教他們不由自主地全身痙攣起來；一傳十，十傳百地都跑來觀看，那廣闊的院子裏擠滿了男男女女大大小小的人頭。院子裏雖然堆着這麼多的人，但是一些聲息也沒有，那堆在荒野裏的淒涼的羣冢也不過如是沈寂。

過了一回，那具着威嚴的面龐自號爲天使（？）的法國神甫——牠的中文名子叫勞·沙·之——走進這屋子裏來，向我看了一眼，回頭對兩個便衣警察說：『搜』。於是他們就起來動手搜索我的身上了。我的衣袋裏本來藏有一封玄——給口工的信，此時就被他們搜出來了。神甫得了這信，如獲異寶，大踏步走出屋子，從靜肅的空氣裏傳來了一聲：『捆』。於是他們就七

手八脚的用指頭般粗的藤繩把我捆起來了。

太陽漸漸向西方沉下，黑暗漸漸從東方趕來，這局部光明的世界漸漸入於黑暗的掌握。天氣的溫度漸漸降低，一股冷氣侵犯人的肌膚，使人感到嚴寒的降臨，即在頃刻。外面院子裏看熱鬧的人，好像受着一種強烈的催眠術的暗示而入於深催眠狀態似的，沉默地擁擠着。在這連續的沉默中，微微聽見嘆息，表示對我的同情。我誠意地感謝他們，因為他們竟能與我以無力的感嘆的同情。

世界完全被黑暗包圍了。這小屋子中點着一盞黯澹的燈，在離我身子四五步遠近的周圍，總算映着假的光明。門兒開了，走進來一個巡官，四個警察，肩着長槍，懷着手槍，如臨大敵似的走近我。那巡官是我所認識的，他姓吳，

往時遇見了，總是客氣地說上一大套仰慕的話，今日一見了我，態度立刻變了，並不和我談話，只厲聲說了一聲『帶走』。於是我就被牽着出了小屋子，從堆着似的人羣中擠將過去，人們立刻閃開了一條路，讓我們向前，眼睜睜看着我一步步走向屠宰場去。

滿天星斗照耀着，只不見了一個可愛的月亮，大概是怕見我這樣毫無抵抗地被侮辱的情況吧？我們在那日間勞苦地擔載着人們奔忙的步履和車輛的重壓的沈悶的路上急急地走着，這六個人的步履的雜沓，重又給與那想在黑夜裏休息一回的沈悶的道路以不堪的纏擾。我們很急地走進一個村莊，叫做夕陽，進了一所似乎莊嚴的警察局，在裏面有二個警察是我所認識的，他們一見了我，就同聲笑着說：『我道是誰，原來是你呀！』我也笑

着回答說：『不是我是誰呢？』因了認識他們的緣故，我就央告他們設法代走一封快信，得了他們的允許以後，我就給文立寫了一封快信說：

『「文伯：

我無辜被捕，乞速爲昭雪！

XEXX[一之]

寫了此信以後，我就在他們的榻上睡了。半夜醒來，聽見「栗六，畢剝」的聲響，睜眼一看，四個警察在榻旁桌子上圍着打牌——賭是在警察法上例須嚴禁的，他們這知法犯法的罪過是多麼大呵！他們見我醒來，假意問我：『要喝水嗎？』我答以『不須』，一掉頭，重又歸回睡鄉了。

三

冬至以嚮的夜是很長很長的，在那般心裏塞滿着愁苦的人處之，也許要漫吟「長夜漫漫何時旦」，但是我却嫌牠太短，我覺得睡了不多一會，一天的辛苦還沒有完全交割的時候，就有人把我搖撼醒了。我睜開了半醒的眼睛，看看天還沒亮，只聽見四鄰的晨雞東響西應地亂唱着，我就開口問：『為什麼這麼早就叫醒我？』他們回答說：『起來，走，進城去。』於是我知道他們預備把我送進城去。

我急急起來，本來我是和衣睡的，倒可以省却穿衣的那種麻煩手續了。

他們（一個巡官懷着手槍四個警察肩着長槍）簇擁着我走出裝着柵欄的大門——警察局的大門。門外停着一輛莊稼人常拉莊稼的驢車，是他們預先雇下的。我們上了車，那車就轆轤地開始行動了。我倒身躺在車板上，想繼續尋我的睡鄉，可是我的睡鄉再也找不着了。

趕車的人被他們督促着，不敢自私地愛惜他的驢子，所以狠命地不絕地用鞭抽牠的脊背——可憐的驢呀！你今天爲了我，平白無辜地受着這沒處告訴的冤苦了。

天氣突然變了。晨光臨到大地，那可怕的狂風也跟着枉駕了；那些可恥的塵土，立刻趁勢揚將起來，太陽的光線，也被他們颺得失色了。塵土包圍着我們，我們在塵土的跋扈中前進着。雖然塵土颺得使我們幾乎不能睜眼，而

那驢子却很赤膽忠心地盡牠自己的力。我們的臉色漸漸地變了，塵土在我們的臉上一層一層地黏積着，漸漸掩了我們的真面目。我不能看見我自己，的臉成何樣式，但一看見他們那種好像新從土裏爬出來的死屍似的樣子，就可以知道我一定是已經不成人樣了。

我感謝狂風和塵土，牠們不但暫時改變了我的面目，還賜與我些寒氣，使我立刻得了傷風——感冒——的毛病，身體漸漸地發燒——灼熱起來。

這風颳得很持久，一直伴着我過經了許多村莊，進入三三，宛似一個富有愛情的女子戀戀不捨地伴送她唯一的遠行的情人。

驢車是只適合拉莊稼的。牠那兩個包着鐵皮的車輪在硬實的道路上

轆轤地覲着——車子的彈動力自然加強，好像西洋女子的輕捷的舞蹈似的一跳一跳地跳着前進。我躺在上面，被顛得腦筋發昏，頭部加重加重，幾乎暈將過去。這奇異的經驗，實在是有生以來第一次。

「多」的城池又映入我的眼簾了。去時候是很自由自在地坐了輕便的洋車去的，來時候却換上了笨重的驢車，而且加上一種美麗的裝飾——粗韌的藤繩。

一進了城，他們先把我寄在一個煤炭廠裏，然後去報告警察總廳，聽候發落。但是——這件事情真奇異呀，不知怎麼總稽查處也知道了，立刻派了一個隊長兩個稽查兵，各人懷着手槍，飛奔到煤炭廠裏來要提人，於是兩下起了爭執了。這邊說：『是我們捕獲的人，我們應該解送總廳，聽候發落。』那

邊說：『這案子本來是在我們偵緝的範圍之內，況且昨天神甫已具送公文前來，今天我們已派下一個隊長，八個稽查兵，兩個偵探前去迎接去了——今天是神甫託你們解送進城的，所以應該直接提歸總稽查處。』這邊說：『那不行，這案子雖然終竟是要歸你們審理的，但是必須交由總廳具公文轉送，因為這是我們親手捕獲的人。』那邊說：『那不行，處長命令叫提，我們就要提——我們只知道服從命令，不懂得這個那個。』一邊越是着急要人，一邊越是死不肯鬆手，兩下爭執得面紅耳熱……啊，當時的情況實在有趣而且好看呀！他們這兩方的爭執不打緊，可是那懸立在煤炭廠的櫃房裏牆角上的電話機就着了慌了！他們兩方輪流着你完了我打，我完了你打，「丁令令，丁令令！」響個不絕，在半個鐘點裏，說少些總得一百多回。在電話裏只聽

見「大人長，大人短」的鬧個不休。什麼大人大？大概像個泥塑的金剛吧？

我心裏思想：他們這爭執，要到幾時才告終結呢？他們這種卑鄙的爭執的舉動，實在可恥得很！塵土好像預先知道他們必蒙羞恥，所以早就揚起來罩在他們的臉上，表示他們已經蒙着恥辱了——但是可憐的我也因着他們而蒙上這洗不掉的恥辱呵！

這爭論到底是不會有結果的。還是那位巡官撒乖，偷偷地預備下一輛有蓬的騾車，停在大門口，自己走進來對我招手說：『來，來，來！』我只得起身出外，那稽查隊兵一時不提防，竟被警察們把我偷了出去，藏進蓬車，飛也似的走了。聽說不一會，稽查隊兵知道了，急得踩着腳恨恨地說道：『走好！我們不管了，怕他們不完完整整地送回來！』哈哈！我想起一段笑話來了，那笑話

是這樣的：有兩個瞎子，正當在窮得不得了的時候，忽然同時在一處拾得一塊銀錢，於是兩個人亂奪瞎搶起來；後來這銀錢落在甲手，被甲搶着走了，乙便恨恨地不肯干休——那知道這塊銀錢乃是假的，甲瞎雖然得了，其實也沒有什麼用處。他們的爭功，也是和這一樣的笑話呀。

驛車在警察總廳的門口站住了，我就下車，走進大門——呵！真榮耀！四五十個武裝警察分成兩個行列對面站着，那種陰森而且冷酷的態度，實在令人可怕而且可笑。但那種像強直的死屍般的立正的姿勢，實在令我感得無上的榮耀——只少了一個舉槍的敬禮。我踱過了這個行列，被引進了看守所，於是我要換上一種更好的裝飾了：那指頭般粗的藤繩已經不合適了，所以就卸下，換上了一根鐵鍊。那鐵鍊要是在盛熱的夏天戴用牠，也許會驅

除些須暑氣，可是如今在冬天，那就立刻覺得冰入骨髓了。

這看守所裏被押的，盡是些小偷，打嗎啡針的，扒手……等人。我一進去，他們如獲至寶，爭着向我借錢，我就給了他們每人幾十個銅子；而此時看守者剛在要向罪犯檢煤錢，我就爲他們拿出了一塊錢。錢可通神，於是那看守者立刻很客氣地用南方話向我慇懃地談長說短了——因爲我雖然是『人』，却能說𠵼話，而那看守者是『𠵼』人的緣故。公差的面孔，素來是著名的善變的，我怕他要扳出什麼難看的鬼臉來，所以也就很謙恭地用『𠵼』話來同他談談這些說說那些了。

『要犯，要犯！』他們在竊竊議論着，我自己想着：他們爲什麼稱我「要

犯」我沒當過土匪，沒做過強盜，沒殺過人，沒行過違背人道的事，怎麼說我是「要犯」呢？就說對於那「炸玄案」吧，我是個局外人，絕對不會牽連進去的，這「要犯」兩字，又是從何說起呢？啊！我始終不能明白。

天氣冷得很，我又困頓得不堪，於是在骯髒的人堆裏伏着休息。會承他們——被押者——的情，擠着閃開了一個隙，並且拿他們百衲的絮袍覆在我的身上，而他們竟多半蹲着，讓我可以比較舒服地睡一會。啊！一種奇異的情感，擾亂了我的腦筋，我雖然十分困乏，但那裏能夠寧貼地睡着呢？他們——被押者——都是些誰呢？竟能這樣的同情人家，待我再來說：小偷，打嗎，咾針的，扒手……

大概過了三個鐘頭，有幾個公差（？）進來問我的姓名，年歲，籍貫……，

我從他們的手裏接過筆來，寫給他們。旁邊一個人說：『他字寫得很快呀！』又一個接着說：『哼！不然怎麼會幹這樣大的事呢！』哈哈愚夫的腦筋字寫得快，便是幹大事的人；幹大事的人字便寫得快，這是多麼篤繞的笑話！

又過了一些時候，算起來大約是夜半三點鐘了；他們跑進來提我。我看是三個人，穿着便衣，都懷着手槍，走過來拉着鐵鍊，牽着我直往外走；我莫名其妙，只得跟着走。一直走出警察總廳的大門。

天上的星星，依然很繁密地佈列着。我好像聽見星星們交頭接耳在說話——牠們在竊竊議論他們的糊塗，愚妄。黯澹的電燈孤零零地站在街隅，俯視着沈寂的街道，相互着作一回無聊的沒意義的安慰。我們四個人與沉寂的街道上蹣跚走着，四個人圍成一塊——他們圍着我前進——的影子

幢幢地晃着；除了一陣雜沓的步履聲以外，什麼聲息也沒有。

他們好像很想和我表示親善似的，緊緊地偎傍着我，而且不斷地用那怪異的眼睛注視我，好像要找出什麼話來和我閒談似的。真的，他們找出談話的資料來了：

『呵！好冷呀！』一個年齡比較大些的自言自語地說出這一句。

『真的，冷風利如刀！』

『真的，腳趾凍得生痛呀！』

兩個人搭岔着說了兩句。但是他們實在找不出可說的話，終竟至於不自然地沈默着了。

足音「雪沙，雪沙，」在寒冷的靜夜裏聽着，倒也可以當做一種優美的

音樂。在這種音樂——足音——裏，很能傳達出一種悲哀的情緒來。

他們總是想找出話來和我閒談，他們找了半天，才找出來下面的一句

話：

『你冷嗎？』他們問。

『不。』我答。

但是他們又沒有可說的話了。唉，在無話之中找話，在隔絕之中求溝通，

這是多麼痛苦而且乏味呵！沈默着罷，還是沈默着罷！

四

在冷靜的空氣裏走着，不一會來到一個陰森森的地方。像張着口的獅子似的大門，門前站着幾個灰衣負槍的站崗的兵；他們都被寒氣侵得籠着手，縮着頸，不安定地踱來踱去，想藉着這微微的運動，加增他們身體的溫度。我們一到，他們立刻強振精神，很嚴肅地站住了腳，動問我們的來意。他們彼此喁喁細語了一會，一個兵就往裏通報去。我立在塔下，抬頭看那掛在門旁的極長極長的招牌，這牌上的字真多，從上頭至下頭，大約有二三十字；可惜我是近視眼，看不清寫的是什麼，祇看出下面的四個字：「總稽查處」。那個進去通報的兵出來了，於是我就被擁着進去了。

奇怪呀！我是他們眼中的「要犯」所以我一進去，他們又替我換上奇

異的裝飾了——立刻替我釘上一副極笨重的鐵鎗。這種裝飾，我倒看見過：那般有錢的大戶人家（？）生下子女來，怕他「招留不住（？）」，常有用金或銀打成一副鐲子，套在子女們的腳踝上，一來是以爲裝飾，一來是以爲不至於做「短命鬼」了——如今我也套上一副了！但是，我是個窮漢，戴不起金的銀的，只得戴上一副鐵的；而且就是這鐵的也還是他們給我的，我並沒閒錢去買這寶貴的裝飾呀。我感謝他們，他們賜給我這副鐵鐲子，並且在兩個鐲子的中間，聯上三個橢圓形的粗鐵環，走路的時候，又好看，又好聽——這大概也是他們怕我「招留不住」，不要我做「短命鬼」的意思吧？

釘了鎗以後，他們就牽我去受審問。真可笑，軍法機關的不倫不類的法

庭，令人再也夢想不到！你猜這法庭是怎麼樣的？乃是一個法官的臥室。我走進法庭——臥室——一看：一張掛着雪白帳子疊着幾重被褥的小床，床邊一張半桌，一個肥胖的法官氣宇軒昂地坐在桌子旁邊；還有一個書記坐在另一張半桌旁邊，等候着記錄我的口供。我一見了這種情狀，忍不住又可氣，又可笑；但是我不等法官開口，先自發問：

『請問：爲什麼無端的把我捕來？』

『哼！研你的頭！』法官突然發話。他這種突發的無意識的武斷的籠統語，委實令人納罕，不由得我答了下面這一句：

『哈！沒有那麼容易吧！』

一句話觸動了他的怒氣，只見他立刻雙目裂着，左手拍着桌面，厲聲說

道：

『混賬東西！打！』

於是幾個只知道服從命令的强悍的兵，走近前來，七手八腳地剝去了我上身的衣服，使我光着身體；用一種他們所慣使的蠻橫手段，強迫着我雙膝跪在地；我的兩臂被他們交叉着，狠命的拉着——宛似小學生「拔河」的遊戲那樣——使我的脊背緊張，緊張得像新綑成的皮鼓一樣；還有一個兵，拿條黑裏藏白的手巾，緊箍住我的頭，牽馬似的拉着；他們這樣的佈置，實在妥當極了，竟能使我運動也不能動一動。佈置好了，於是另外一個外貌很健壯的兵，手執着指頭般粗的皮鞭，走將過來，開始狂鞭着我的脊背——聽哪！「轄拉！轄拉！」這是狂歡的笑聲，還是哀痛的悲鳴？冷酷的皮鞭不停地在

我的血肉的背上狂舞。痛麼？——由牠去痛罷，在這種時候，難道還能呻吟乞憐麼？我咬着牙，一聲不響地聽那皮鞭狂舞着。那法官面上帶着麻木的微笑，鞭我的兵士的紅臉上也帶着笑容。「這是你們的時候，該你們去笑罷！」劇烈的痛苦漸漸變爲麻木不仁，被鞭的背上流着鮮紅的血。那時，我沒有苦痛，我只有憤怒！

一度狂熱的兇狠的鞭笞過去了。那「混賬東西」的法官又發問了：

『好混賬東西！你在公園做了這麼大膽的事情，跑了。如今，你又來了。好！混賬東西！我問你：這次又來幹什麼？』

阿呀！這個問題，教我怎麼回答呢？憑着我的良心說：我並沒有在公園幹什麼大膽的事，而這次的重來，是要探聽此案的真相；因此，我只得這麼回答：

『公園的事情，我全不知道。我沒有這麼大膽——況且我有個確實的

憑據，可以證明我並沒有預聞公園的事件：中秋那天的晚上，我很安適地在「三一」戲園聽戲，回寓後，隨卽寫了一篇「觀劇雜感」，在報紙上發表，——不信，可以查案的。我並沒有像孫行者那般的分身術，那末，如何能夠既在「三一」聽戲，又來「玄妙」幹事呢？那是在時間上和事實上是決乎不可能的。這就可證明我是不會預聞此案的了。至於此次來「玄妙」的原因，因為有人告訴「三一」先生說：『有一位青年在「玄妙」被捕了，請求先生設法營救。』「三一」先生不知那青年是因何事被捕的，所以叫我持信來謁見「三一」先生，請他代為探聽一下，再行設法營救——這更可以證明我對於此案毫不知情，絕無關係的了；因為，要是我預聞此案，那末，難道我竟是「皮包着膽」，敢

於自己冒險投身虎穴嗎？

那法官聽了這樣的答辯以後，就伸手拿那臥在桌子角上的「護書包」打開來，抽出一封黃色信皮的信。一封多「一」給「二」的信，他一邊看着，一邊問道：

『你不是叫史三毛嗎？』

『不錯，我叫史三毛；但是誰說我是姓史呢？』

『自然有人說。』

『既有人說我姓史，那末，我便姓史了。』（本來我是主張廢姓的，如果必要用姓時，百家姓上隨便那個字都行。）

『但是，你爲什麼又叫毛三毛呢？』

這問題幾乎使我不能回答，因爲多「一」給「二」的信上確乎說我叫尤
凡。臨時用這假名的緣故，是恐怕本名易被嫌疑，那知道却反而加上嫌
疑了。然而我不能實說，只得胡言亂道的說：

『生我的父親是姓史，而我却繼嗣給姓尤的做後裔，所以我既姓尤，
又姓史。』

『……有要事面談……』法官側着頭讀那信上的句子，同時翻起
他那兩張有趣的眼皮，看着我，問道：『有什麼要事，必須面談？』

『我已經說過，就是請他探聽那青年爲什麼被捕的事。』

『不準吧？』

『其他我全不知道。』

他又看了一會信，突然問道：

『ㄉㄢ一ㄤ』是什麼人？

『誰是ㄉㄢ一ㄤ？』我不認識，不知道這個人。』

『胡說！這信上明明寫着他，你敢說不知道！』

『不知道的確的，我沒有知道這信的內容——也不敢知道。』

『你認識』丁一先生嗎？』

我心裏想，雖然和『丁』先生見過一面，我認識他，他也許不認識我，所以不如乾乾淨淨地說：

『不，我不認識。』

『他——指被捕的青年——呢？』

『他是我初交的朋友。』

『你們是在戶外見過面的嗎？』

『是的，去年曾經在戶外見過一面。』

『他在戶外幹什麼？』

『不知道。』

『那次你們的會面，是在玄武山——玄武湖附近的村落——的草

台戲場上吧？』

『不錯，我們在那邊遇見的。』

『是的，是不是你的朋友？』

『是的，他們是我研求文學的朋友。』

『他們是幹什麼的？』

『不知道——除了文學以外。』

『那次你在ㄉㄢㄉ住了幾天？』

『二十天。』

『哦，二十天嗎？』

『是的，二十天。』

『幹什麼？』

『考察農村實況，研究平民教育。』

『買了多少槍支？』

阿呀，怎麼會突然發這奇問呢？奇特得很！怎麼會這樣問呢？但是我只得

這麼回答：

『我並沒有買過槍支。』

『胡說！你和他一同到一二三城，跑了四五十里地，甚致破了你的鞋子，混賬東西！你還說沒有嗎？』

『不錯，奔跑了四五十里地，那是在那二十天裏差不多不止一次，不止跑了一個地方；但是只爲了考察農村實況，沒有旁的意味。至於購買槍支這句話，實是近乎說謊，絕然沒有的事情。』

我一邊說着，一邊想着：這些假設的事證，他們從那裏采集得來的呢？怎麼連亂七八糟的支支節節的龐雜的事情都像知道得詳詳細細的呢？其中一定有緣故。時間不允許我從容地思想，推究，那法官的侮慢的聲浪又衝動

着我的耳膜了

『哈！』法官發着輕譏的笑聲說：『你不用抵賴了，他——被捕的青年——已經完全實說，而且詳詳細細地實說了——他已經說了，你死命地抵賴也是不行的呀！』

『那個，須得確實的證據，單憑着一個人的口頭亂說是不能成立的。』

『胡說！』略靜了一會，又說：『我且問你，你是什麼黨？』

『我不知道什麼叫做「黨」。』

『胡說！混賬東西！你是誰派來的？』

『我不知道我是誰派來的。』

『那末，炸大帥是你自己的主意嗎？』

『我並未幹那事情，也沒出過什麼主意。』

『哈！不用抵賴，不用狡刁，我已經調查確實，況且有人證着，你還有什麼可說呢？』

『調查確實？』請拿出確實的證據來；『有人證着？』請提出來當庭對質。』

『胡說！混賬東西！不用證據，不用對質，我就有權治你的罪。』

『唉！如果你們已經定下了主意，那末，我就無話可說了。』

『哈！這就對哩。』

那法官說了這句話以後，伸手到衣袋裏掏出一個紙烟盒，抽出一支紙烟，順手在桌子上拿起一盒火柴，擦了一個火，把紙烟吸着，一縷很濃的灰白

色的烟從他的嘴和鼻孔裏緩緩噴出，繚繞上騰，直達天花板（？），宛似神龕前香爐裏噴出來的香烟一般。小法庭——臥室——裏漸漸給烟味薰染得使鼻官感觸着一種不快之感。屋子裏雖然生着一個小小的火爐，可是我赤着身體跪着，終覺得冷氣侵人得太厲害，不由得全身一陣一陣地發抖；而且經過這很長時間的跪着，兩條腿已經由麻木而失了感覺。那法官吸足了煙，又喝了幾口茶，很遲慢地向我問道：

『我且問你：這次帶了多少錢來？』

『二十塊錢。』（這是隱瞞不過的，因為我的錢已被他們搜去了。）

『二十到三十，三十到四十，統共用不了五塊錢，你帶二十塊來幹什麼？』

『嘆！你這等問法，似乎太沒意思了。』

『胡說！混賬東西打！』

呀，皮鞭又被提起而且又在我的背上舞着了。打罷任憑你們打罷，縱然打死了我，我也不能胡說的。我看不見我的脊背現在成了什麼樣子，大概總是血肉模糊了！這一次倒好，我並不感到什麼痛苦，因為我的脊背已失了感應性，祇覺得皮鞭在我的脊背上做了一回跳舞罷了。

打過了以後，法官又命令取進兩塊破碎的磚來，墊在我的膝蓋之下；這麼一來，全身的重心移了方向，格外使我難受了。於是法官又問：

『混賬東西！你們爲什麼要運動？』『軍隊搗亂？』

『阿呀！我不知道，那是完全沒有事情。』

『胡說！「一ㄥ」又『是幹什麼的？』

『他是國會議員，是國風日報的編輯。』

『你在他那裏幹什麼？』

『當一個小小的書記。』（我祇得這麼胡說。）

『書記是幹什麼的？』

『替他贊寫稿子。』

『他儘和些什麼人來往？』

『不知道，因為除了編輯的時間，輕易不到報館來。』

『他的公館在那裏？』

『不知道。』

『哦，不知道嗎？』

『是的，不知道。』

『胡說！』

『實情不知道。』

『嚇！』那法官的聲音突然加厲起來說：『你實說，你是誰派來的？你是什麼「黨」？』

『這問題我已經答覆過了，其他我不知道。』

『哈！其實即使你不肯說，我也已經知道了：你是南方派來的呀，你們的黨叫做「破壞黨」，是不是？』

『我不知道。』

『嚇你還放刁，你還不知道刑法的厲害嗎？』

我並不回答，只心裏想着：這種情形真可笑呀！不倫不類的雜亂無章的問題，只有他能夠把牠們強連在一起。但是我真不懂呀！他——被捕的青年——母親曾經很驚慌地對我說：『……不得了，他已經把你牽入……』難道真的把我牽入了嗎？不然，有好些事情，他們怎麼會知道得這樣詳細的呢？但是他——被捕的青年——又從那裏得知這些事情呢？也許是法官拿這些話來賺我的吧！不是的，決不……我想到這裏，那法官又說了：

『你要知道：今夜這種小小的刑法，祇不過是先送給你一個信大的厲害的還在後頭等着你呢！——到那時候，看你實說不實說！』

他說這些話的時候，同時提起右手來揭起左手的袖口，低頭看那手腕。

上的漂亮的手錶，（我不知道現在是什麼時候，大概東方快白了吧）抬頭說：

『好先下去明天再說。』

於是幾個兵士擁着我站起來往外走，可是我的腿已經麻木得不能自由行動了，只得仗着他們——兵士——帶拉帶提帶推帶擁地走進另一間點着黯澹的燈的屋子。

這一間黯澹的屋子裏，先有四個囚徒在麻袋底下躺着，我不知道他們是爲什麼被囚的。我被扶着走進了這間屋子，他們立刻被一種難堪的嘈雜奪去了他們的清夢，不約而同地坐了起來，很驚異地注視着我，彼此在不言不語中顯露出同情的狀態來。

我是個無產者，除了隨身的衣服以外，現在什麼也沒有，況且我並沒預想着要被捕遭難的，自然沒有帶着我的僅有的冬天的愛侶——被窩——來，今夜可就要格外孤獨，淒涼，難受了！

哈！我應當感謝那擁着我的一簇兵士之中的一個——許是「頭目」——他同我走進了這屋子以後，他就對那四個囚徒高聲說：『朋友們，同是被難的，他——指我——什麼也沒有，你們要體恤他，抽幾隻麻袋出來，讓他

鋪着蓋着，免得把他凍壞了。』囚徒真能與囚徒以同情，他們聽了這些話以後，立刻起來，抽出了六隻麻袋遞給我；當時我的全身幾乎麻木不仁，不能動彈，於是那個可敬愛的僅有的兵——頭目，親手替我鋪在冰冷潮溼的地，扶着我坐了下去，教我安靜地躺着；而且脫下他身上穿着的那件灰色的外衣，替我覆上——他一面覆着，一面用那很柔和的聲音向我說：『同是一個
人，誰是沒有人性的？我看見你成了這般模樣，委實爲你很難受，很傷心唉！可
惜我沒有富餘的被窩——如果有，我一定很樂意地拿出來給你鋪着蓋着
……』說話時，發着一種嘆息的神氣。他把我安置好了，直起身來，又對我說：
『你不要着急，好好地靜養着，事情總會有頭緒的。』我對於他這樣誠意的
同情與安慰，實在感激到萬分；但是我一時找不出什麼話來表示我感激他。

的意思，只得連聲疊疊地說：『謝謝！謝謝！謝謝！謝謝！謝謝！……』

過了一會，他又婉聲問我：『你餓嗎？要買些東西喫嗎？』

我一天半沒喫東西了，現在實在覺得餓得很，於是回答說：『很想但是現在還有賣的嗎？』

『有，有。』他嘴裏說着，立刻露出歡欣的表示，輕身用足尖走着「跳步」，一跳一跳地跳到門口，高聲呼喊說：『爾英！爾英！來來！』應聲來了一個十五六歲的童子，他就回頭和我介紹說：『他叫爾英，是這裏專門侍候那些職員（？）的「聽差」，但是同時也帶着侍候罪犯；你無論何時要買什麼東西，儘可招呼他隨時去買。』我聽了這些話以後，只有拿『謝謝』一句話來表示我的感激。

他又對爾英說：『爾英，你好好地侍候他，暇着的時候，就來陪伴他，莫教他太孤寂了。』

『是，是！』爾英答應着，同時就問我說：『你想買些什麼哩呢，先生？』
『現在有什麼賣的？』我問。

『現在嗎？祇能買「果子」「火燒」。「果子」就是「油炸燈」，「火燒」就是「燒餅」。別的等到天明了才有賣哩。』

『好罷，隨便什麼都行——可是錢現在沒在我身上呀。』

『不要緊，我替你領去。』他說着，就奔了出去了。

過了一會，爾英捧了許多「果子」「火燒」回來，拿去在火爐上熱了，並且爲我提了一壺開水進來，讓我喫，我就慢慢地喫了，正在喫的時候，只聽得他

——可敬愛的兵士——喟聲對他同伴說：『唉！這樣一個可愛的青年，竟受了這般難受的罪……唉！還不知明天將怎麼樣呢……唉！我們現在還不知道他究竟屈不屈……唉！屈死了一個青年實在是很可惜的……』他的同伴們也斷斷續續地喟聲附和他說：『可不是，無辜屈死一個青年實在是很可惜的……我們見的也多了，可是他真是太可憐了……』說的時候，都露出多量的同情和喟嘆。

那個可敬愛的兵士看着我把「果子」「火燒」吃完了，於是又婉聲安慰我說：『不要難受，朋友，事情自然會水落石出的；不要擔憂，好好地靜養着……我去了，明日見。』說着，就走了出去，跨過門檻的時候，還回頭用他那副替人憂愁的神色的眼睛看了我幾眼。爾英也跟着出去了。屋子漸漸靜寂起

來，只剩下一盞孤燈，兩個站崗的兵士，五個囚犯——一個是我，四個是我所不相識的另一案情的囚犯。

我的麻木的脊背，現在蘇醒過來了。好難受呵！又痛又癢又燒又熱，好像千萬條水蛭正集在我的背上吮我的寶貝的血似的——好難受呵！

受了過甚的創痛的脊背，就是想安睡一會，怎麼能睡得下去呢？而且那溫柔仁慈的親愛的睡神，早被齷惡的劇痛趕逃了，自然莫想安睡。既然這樣，我很想找出一種方法來解除我的痛苦，或是忘了我的痛苦。於是索性坐了起來，當我坐起來的時候，兩個站崗的兵士說：『你躺下罷，靜養你的精神，明天還得「過堂」（受審）呢，先生！』我回答說：『不要緊！』於是乘此機會，

與他們談話，希望藉此忘了我自己的痛苦！

『你們辛苦呀？』我問他們。

『那也沒有法子，責任所在，不得不然！』他們說。

『你們——』我再想問他們，那時忽然走進兩個同樣的兵來，同時在裏面的兩個立刻起來退身走了出去。那進來的兩個，正是一個是剛纔拿手巾牽住我的頭的，一個是剛纔拿皮鞭鞭打我的脊背的。我心裏倒有些疑慮起來：他們這兩個兇煞又來幹什麼？不由得屢屢用着失望的眼睛去瞅着他們。

他們倆在前兩個兵坐過的地方坐下，兩手捧近嘴吧，屢屢呵氣，連說幾聲：『呵好冷！』過了些時，他們見我屢屢瞅着他們，於是那個曾經鞭打我的

脊背的那個兵開口說話了：

『對不起你，先生！請寬恕我們適纔對你的舉動——我們迫於上司的命令，並不是我們故意仇視你呀！』

『那不是你們故意害我，』我這樣回答說，『我很能原諒你們，——但是，我真不懂，怎麼會把我牽入這「炸玄案」裏的呢？這事情到底是怎樣的？其中有沒有告發的人？你們能隱約告訴我一點嗎？』

『詳情我也不很知道，』他低聲說，『但是我很願意把我現在所知道的告訴你，教你可以預備對付的方法，——他（指被捕的青年）是你的朋友嗎？』

『是的，他是我初交的朋友。』

『啊！事情就壞在他的身上了！』

『怎麼？』

『他想升官發財呀！』

『怎麼升官……？』

『他想賣友呢！』

『怎麼賣友？』

『他說這事是你和另一個叫做「白」的朋友幹的。』

『哦！他怎麼說？』

『你不是曾到他家住過二十多天嗎？』

『不錯，整整住了二十天。』

『後來又同他在「文臺旅館住了一宿』

『不錯，住了一宿。』

『唉！你爲什麼不早早離開？事情就壞在那時候了！』

『怎麼？怎麼壞的？』

『這事情的詳細，我也不得而知，不過耳聞他想升官發財，就自己跑來報告了。』

『哦！他怎麼忽然想要「官」要「財」呢？』

『那也莫明其妙，聽說是受了誘惑呀。』

『哦！是誰誘惑他的？』

『嘻……』他笑了一笑，重又歛容嘆着說：『唉！不可說！……』

『哦！』我口裏「哦」着，心裏思想他（被捕的青年）究竟是我的朋友嗎？不錯的，他實在是我初交的朋友呀。朋友既是朋友，他怎麼把我拉入呢？除非他是我的仇敵。但是他是我的仇敵嗎？不，我不敢說。他雖然是我初交的朋友，但在那很長會集的二十天裏，我已經察考過他的個性、人格，和缺點來了；且不說他的個性和人格，單就缺點看來，他是一個「成事不足，壞事有餘」的人呀。是的，「愛好虛榮」、「妄圖厚利」、「好說大話」……實在是現社會人們普通的壞處，不單是他一個人。我記得從玄武回到華昌的時候，曾經向玄武等約略提及，並且表示我個人不願意再和他做朋友。——唉！那知道祇這一回的交接，他便喪心病狂地苦害起我來。害我一個人猶可說，只算我瞎了眼睛，錯交了朋友，依着「因果律」說來，受累是當然的。

結果但是那純潔的『』軍隊何辜，真誠的至好朋友何辜……而竟一網牽入呢？他母親對我說的那句駭人的話——『……他已經把你牽入……』——起先我總是猶疑不信，現在却已證實了；換句話說：已經證實他是我的仇敵！

天漸漸地明了，時光很迅速地飛去，離開那危險的痛苦一時近似一時。我想今天再「受審」（過堂）的時候，我預備如何應付呢？最壞的，在這事件——炸彈案——發生以前，我的確隱約知道一些，假若他就拿這點來證明我是「同謀犯」或竟誣指我爲「主使者」，那時候我究竟應該怎麼對付呢？如果承認是「主使者」，那我就沒有命了；如果承認是「同謀犯」，至少也

得「一等有期徒刑」的幽禁，阿呀！我究竟應該怎樣呢？況且，那法官的『今夜這種小小的刑法，祇不過先送給你一個信大的厲害的還在後頭等着你呢——』那句話的餘音，還繚繞在我的耳裏，不由得我不驚心！我當幼小時候，曾受過母親的輕撻和教師的薄懲以外，從沒曾親近過厲害的「刑具」。昨夜那兩次的皮鞭，我已經有些承受不住了……阿呀！怎麼辦呢？怎麼辦呢？

哦！我記起日本作家大杉榮的「被告術秘訣」來了，他在那篇文字裏告訴我們，最壞的是被捕以後受審時的「多頭瞎白」：『……把那些不關本案的事情，和有的事情，烏有的事情，都一乾二淨地「瞎白」出來，好像和同夥並朋友們在一起隨便談話的樣子，甚至連在友輩中間也不能隨便說

的話都「瞎白」出來……」——他（被捕的青年）如今正是這個情形呀。大杉榮告訴我們一個最好的法子，就是對於法官的無論什麼問題的辯答：『……再沒有比「一言不發」爲妙了；不然，或說「是」，或說「不是」，或說「不知道」，或說「不明白」，或說「忘了」，或說「不記得」，或說「對於這些沒有回答的必要」，或說「總而言之，這樣事情不能講」，這便是簡單明了的秘訣呵！』好！今天受審的時候，我就照着大杉榮所說的法子應付去。

門窗揭處，爾英進來了，手裏提着一包東西，遞給我說：『先生，我替你買了一斤「朝子糕」（即雞蛋糕）來了。』我接過來擱在一旁，問他道：『你不忙

嗎，爾英？」他答說：「不忙。」於是就坐在旁邊陪伴着我。

那時，那四個囚犯都醒了，起來了，他們的兩條腿上，都帶着和我同樣的鐵镣。於是用「朝子糕」來作引起談話的引子，拿出來分給他們；——果然，我們漸漸地談話起來了。在談話中間，我才知道他們是「明夥路劫」案的罪犯，已經受過好幾次難受的極刑了。但是我看他們好像是很善良的，並不像齷惡的強盜。於是我不期然的聯想起「不得已」的三個字，和「人類不是惡的」一句格言。

又進來了一個年輕的孩子。年紀和爾英差不多，可是身材比他高大。他的右臉上突然隆起，現着「病」的徵象，我一見就問：『怎麼了，你的臉？』

『都爲你呀。』他笑着回答。

「你的臉和我何干」

『什麼？何干？我的臉的確爲你而病的。』

『這倒奇了，請告訴我，怎麼？』

『我告訴你：前天半夜裏，有人從公安局奔來，說是有重要的公事接進來——』他把聲音壓得低低地，像怕人聽見似的說，『乃是一件關於你的緊要公文，大概說：「炸玄案」的要犯自投網羅，業已捕獲，希卽提解，以正典刑！——』

『哦！——』我聽了這一片話，不期然地，呆呆的，莫名其妙地出神着，出神着……

兵士們的站崗，每兩點鐘換班一次，每班是兩個兵士，所以我自從早晨直到下午三點鐘，認識了好多兵士。在這冗長的經過中，我和他們談長談短，說這些，說那些，真有趣味呵！爾英竟一天沒有離開我，挨着我聽我講說那些交友的方法，處世的方針，和當兵的苦痛，軍閥的罪惡，以及化兵爲農工等等，亂七八糟的故事和雜說。那些兵士們倒也有趣，他們都聽得入港，點頭稱是，不過他們總是懼怕，懼怕無情的刑罰臨到他們，所以常常對我說：『說小聲些，說小聲些！——不然我們要挨打呢！』阿呀！真有趣味！那時，不知道我怎麼會有這樣大膽，敢在老虎嘴裏使棍棒，毒蛇隊裏逞威風？真的，連我自己都不知道——直到現在還不明白怎麼會這般大膽！

正談得起勁的時候，忽然外面喊叫一聲：『提……過堂去！』阿呀！這免

不了的痛苦又將臨到我了使我立刻感到適纔的愉快是虛空的，將來的苦痛是實在的；虛空給我愉快，實在給我苦痛。人生是多麼無味呵！是的，「新生孩子的哇哇墜地的最初的一聲，解答了從沒人解答過的人生之謎」（拙作「悲哀之果」中的一首）。人生的歷程，祇是痛苦的長途，我算是一個人，自然是不能例外避免的。因此，我聽了外邊的一聲叫喊，只得站起身來，走將出去。呵！我實在應該感謝在這屋子裏的他們——兵士，罪犯，爾英——他們都立現愁容，戚戚然誠懇地告誡我說：『忍受些，不要實供（胡供）呀！』『寧死堂上，毋死堂下！』忍受些，不要實供（胡供）呀！我答了一聲：『請放心！』就走出門口，預備受刑去了。

六

另是一間臥室，那臥室雖然和昨夜所見的一般大小，可是漂亮得多了；可惜我不是畫家，不會描寫出牠是怎樣地漂亮，祇有籠統地說一句：『漂亮得多了。』

這大概就是他們的第二法庭了！一個瘦瘦的白臉的法官，嘴上綴着一部八字式的鬍鬚，靜靜地坐在一張靠椅上，啣着一支捲烟，等我進去。我一進去，他倒好像很客氣似的向我點了點頭，教我站着，並不像昨夜那個胖法官那樣的野蠻。我一時錯想了念頭，很感激他的善意，於是首先訴說昨夜那個

胖法官對我的種種非禮，而他却這樣說：（以下的問答，有許多與昨夜完全雷同的，恕不重錄。）

『你要明白無論什麼事情，是則是，非則非，不說實話是不行的；況且你既到了這個地方，尤其不能說謊，所以我勸你還是痛痛快快地實說罷。』

『是的，我昨夜所說的，全是實話。』

『我知道，昨夜所說的全是謊話，不然，他——指昨夜那個胖法官——不至於無緣無故的動刑；你不說實話，那就不能怪他了。』

我明白這是「官官相衛」的話，但我却仍是這麼回答說：『是的，我昨夜所說的話，全是實話。』

『我知道你是一個讀書明理的人，我也是個讀書（？）人，所以我不

很願意難爲你，——你還是痛痛快快地實說的好，如果你不願意說，可以拿紙筆給你自己寫出來。』

我想這也好，讓我自己明明白白地寫出一張「我的供狀」來，免得他這麼問，那麼問，問得人麻煩，於是就答應說：『好罷，讓我自己寫出來。』

那法官親自拿出紙筆來，擱在桌上，並叫一個站在旁邊的兵士搬過一個凳子讓我坐，我就坐着寫供狀，寫着充滿辯護性質的供狀：我先把「我是基督徒」的話寫上前面；再把昨夜向那胖法官說的那些證明我與此案無干及一切不知道的話寫在紙上。那知道結果使我失敗：我一字一字的寫着，那法官一字一字的看着，沒寫上十句話，那法官忽然止住我說：『好，不用寫了，你還是不說實話。』

『是的我沒有說謊。』

『你是個基督徒，你們的上帝是全知全能的，你做錯了事，雖然能夠瞞過人，難道能瞞過你們的上帝嗎？而且「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爲」什麼事情都隱瞞不過的；所以你實說罷。』

『是的，我沒有說謊。』

『你不實說嗎？』

『是的，我已經實說了。』

『你要知道，「聰明莫被聰明誤」我看你是聰明過度了。』

——
67
我漸漸覺得沒有開口回答的必要，於是應用大杉榮指示給我的方法，不作一聲了。

『我這樣優待（？）你，你不要不知情，我看你讀書太多，聰明過甚，簡直是個書中之賊！』

我不作一聲。

『你要知道，刑法是不容情的，你不要自己買後悔。』

我不說話。

『你實說罷，或是你幹的，或是你知道的，或是不知道——不要緊，你說罷，即使是你幹的也不要緊，我能保你決無性命之憂。』

『我仍添開口。』

『你如果不實說，我就要不客氣，坐堂問你了。』

我一聽這話，立覺奇異，原來他們還有一個所謂「法庭」者，在我自初出

母胎直到現在，沒有見過法庭，沒有受過審判，今天到要經驗經驗，因此我更是不作一聲，等着到法庭上見去。

『你真不說嗎？』

我想這句話應當回答一下，因此說：『教我說什麼？』

『這次所拋擲的炸彈的形式和構造，並拋擲時的情形。』

『我不知道。』

『哈！你還是不說，大概你還沒知道他——被捕的青年——已經實說了吧？我拿出他自己寫的供狀出來念幾句給你聽，你就知道不說是不行的了。』

他說了這話，隨即在抽屜裏掏出一個奏摺似的東西來，念給我聽道：

『……那炸彈的形狀，好像盛紙煙的圓柱形鐵筒……比他大……高三寸半……壳厚三分……旋螺蓋……是向鐵工廠特製的……』念至此，忽然把那供狀捲將起來，問我道：『對不對？』

阿呀！我真急了他——被捕的青年——怎麼這樣胡來呢？的確，我曾經從書本上得知那炸彈的形式和構造，和他說的大概相同，可是如今怎麼回答呢？說對吧，他們一定要斷定我是同謀犯了；不回答吧，又怕他們誤會我已經默認了；沒有法子，只得說：

『我實情不知道。』

『你還說不知道嗎？』

『是的，我實情不知道。』

『你既不知好歹，那我也只得不客氣了。』他說着，站起來高叫說：『升堂！

『是！』外面接應了一聲。

誰願意多受痛苦，甘心拿懦弱的身體去對抗殘酷的刑具呢？沒有法子，沒有法子，只得由着他們收拾去吧！

當我在那臥室裏受審的時候，從外面走進一個滿臉麻皮的旁聽者——大概是陪審官。此時，他插嘴和我說話了：

『你真愚傻呀！那怕什麼，你就老不肯說實話。你忘了〈左〉〈右〉的那件事情嗎？他做了，他承認了，結果並不怎麼樣，到現在還是很自由，很名譽地在社會上榮耀着——哈！你真太愚傻了！』

我聽了，微微地冷笑一聲，並不答話。

一聲吆喝，把我移到正式法庭裏去了。呵！真是個奇異的別緻的法庭。那法庭再奇異再特別沒有了，我從沒聽見人說過——就是書本上也沒有見過——有像這樣的法庭。真是出人意料，——也許是我少見多怪的緣故，說起來真可笑，乃是一個露天法庭。本來是一個空洞的院子（天井），現在變成一個臨時的有趣的法庭了。他們拉我來到這露天法庭上，立刻迫着我跪在很冰冷很堅實的亂石子鋪成的地土上，又像昨夜一樣，剝去了我上身的衣服，使我立刻感到無能抵抗那嚴酷的冷空氣而全身抖顫，齒牙格格作響，好像對自己的脊背說：刑具快蒞臨了，你應當肉袒相迎！我偷眼看看橫在地上

的刑具：一根樁子，兩根軍棍，兩條鐵鍊，一根刺棒（？），只沒有看見那昨夜會親我的脊背的皮鞭。——法官說話了：

『你實說不實說？』

『是的，我已經實說了。』

『你不說，我要用刑了！』

『冷呀！』我只給他這麼一個暗示。

『屬刑！』他叫了一聲，於是走過來四個兵士，搬過一根很粗的樁子，架在我的腿灣上，一頭兩個兵士，同時站上那樁子的兩端。一陣說不出的痛苦佔有了我。我覺得痛，我又覺得憤怒。但我決定不開口。

可是，終竟是難受得很，他們踏着樁子，竟把牠當做了「蹠蹠板」，一頭

着勁，一頭弛鬆，一頭弛鬆，一頭着勁，真難受！倒不如兩頭平壓的痛快——但是到兩頭都用力平壓的時候，我又更覺得難受了！兩腿灣裏疼痛得十分劇烈，幾乎把我壓得昏暈過去！沒有法子，實在沒有法子，祇有緊咬着牙齒，忍着，受着。這痛苦牽及全身，急得渾身是汗。

『你說不說？』法官發問。

我實在急得沒有法子，只得將計就計說：『我說，我說！』

『阿！這才對哩！你早就應該實說，免得多受痛苦——你要知道：即使你是鐵鑄的身體，我這裏也有法子把你消磨淨盡哩！』

我低着頭，不作一聲，深深地感得身上一陣一陣地冷，腿上一抽一抽地痛。

『你說呀』法官催着。

『冷呀！』我說了這句暗示，抬起頭來，很失望地看着他。

『給他披上衣服！』他發了這道命令，我就得以披上衣服了。於是，他連連促着說：『說，說！』

『說什麼呢？』

『嚇真刁！』他的聲音突然加厲說：『說實話！』

『我都已經說過，還有什麼是我當說的實話呢？』

『還有什麼好？我且問你那一千塊錢你們怎麼花的？』

『什麼？一千塊錢？我不知道。』

『不知道？爲了要辦這事，人家已經給出一千塊錢，你怎麼說不知

道？

『實情不知道。』

『哈！我知道你總是不肯實說的——但我已確實知道你們幾個人把這筆錢花了，你不承認是不行的。』停了一停，又問：『你花了多少錢？』

『實情不知道；而且我也沒花過誰的錢。』

『你沒花錢，就肯白替人家擲炸彈嗎？』

『是的，我沒有擲過炸彈。』

『沒有不準吧？』

『實在的沒有。』

『那末，你爲什麼要和他們同謀呢？』

『是的，我沒有同謀。』

『沒有？一次在田野裏，一次在旅館裏，還有一次……他們幾次商量這件事情，你都有分，還說不是同謀嗎？』

阿呀！「幾次祕密的商量討論？」怎麼他們竟說得明白得像是在場似的？是誰報告的？真可惡！其實，我們當時並不會商量討論，祇不過是隨便談談那些不足經意的閒話罷了。於至々，在々々製彈的時候，我已經回到々々，雖然聽說他將用來達到炸燬「票櫃」的目的，但總當他是說一回海話罷了。而這炸彈突然在公園裏爆發，那我實在沒有知道，々々也沒有寫信告訴我那事的實在情形——那時，我還正在那裏好像被蒙在鼓裏似的瞞瞞着呢。如今他們雖然這樣問我，但我怎麼能含糊承認呢？祇得這麼回

答說：

『實情不知道，那是完全沒有的事情。』

『不知道？！真刁！真大膽！』停了一停，又問：『你真不說嗎？』

我低頭不語。

『動刑！』於是他們又剝去了我的衣服，那可怕的檳子立刻又壓到我的腿彎上了！已經受了一度重壓的腿，怎能再經受第二度呢？所以這次所感到的劇痛，更是難堪難受！當這時候，真是「呼天天不應，叩地地不靈」！雖然我想咬緊牙齒，要拚着一個身體去證實那句「甯死堂上，毋死堂下」的話，可是像我這樣懦弱的身體，怎能經得起這般零零碎碎的厲害的摧殘呢？與其這樣零零碎碎的被摧殘，受痛苦，而結果終不免於死，不如一乾二淨地痛

痛快快地承認下來，由着他們怎樣用槍斃我，或是用刀斫我，雖然同是一個死，我相信總比零零碎碎地被摧殘死的要痛快些，少感受痛苦些。於是心一橫，毅然決然地喊說：『我說，我實說！』

我這樣的一聲呼喊以後，他們就鬆了刑了，重又給我披上衣服。

法官說：『你說！』

『如果你們已經預先定下主意要治死我，那末，反正終是一個死，我就什麼話都可以說。』

『你說！』

『炸彈是我自己親手製的；拋擲的時候，是我自己親身去幹的；這是我自己的主意，沒有和誰同謀；也沒有受着誰的主使，用過誰的錢；這是我自己

認為樂意幹的正當的事情。』

『好！炸彈是在什麼地方製的？怎樣製的？裏頭儘是些什麼東西？幾個人到公園裏去幹這事？你怎樣拋擲的？拋擲時候的情形怎樣？拋擲後，你往那裏逃？』

『我這樣的供詞，還不夠你們定案嗎？』

『不，須得供個詳細。』

『詳細？我不敢說謊。』

『只要你說實話。』

『說實話？實在我一切都不知道：因為我本沒製過炸彈，本沒幹過拋擲炸彈的事情，而且也從沒有去過公園一次。（說起來真可笑，實在我並沒去

過公園一次，我自己還不知道公園到底在那裏，裏邊是怎樣形式。如今他們硬把我牽入此案，認定我到過公園，一定要我胡說；那知那浮泛的抽象的話可以隨便胡說一下，那實有的地方情景，胡說就得要露出破綻來了，而他們竟要我胡說，豈不可笑？再說出事的時候，我在「吉一」並不在「多一」，這是我有真憑實據的。』

『不，你還得依着剛纔所供的說。』

『我說句真實話，實在我是與此案無涉的——如果要我說胡話，那末，我什麼話都能夠說；可是我祇能胡說害自己，決不能平白無辜地胡說害人：這一層，請求你保存我的良心，那我雖然無論怎樣死法，我終是十分感激你的。』

那法官聽了這句話以後，停了一會，好像是遲疑了一會似的，說『好先下去！』

這一堂足足過了三點鐘，現在算是下堂了。可是我在那亂石子砌成的地上跪了兩點多鐘，急切怎能站得起來呢？雖然有好幾個兵士扶着，而我的腿終是沒有支起來的能力。借着兵士們扶助的力免強支撑着站了起来，而眼睛裏立刻金星直晃，黑暗的幻影立刻簇擁上來；我只覺得頭腦雍雍，身體盪盪，好像騰了雲駕了霧一般。那法官見了我這般情形，又像是可憐我似的對兵士們說『扶着他趨蹠趨蹠，再買些東西給他喫。』於是我就被扶着在這個新奇的露天法庭裏繞着圈兒趨蹠起來了。

趨蹠了一會，我的腿漸漸能夠自由行動了；於是他們扶我出到外院子

裏，重行趨蹤。當那時候，他們一個個問我：『要買什麼喫嗎？』我都答以『不！』而他們却這個問了那個問，那個問了這個問，問了又問，問了又問，問得我覺得麻煩，於是我在最後一個人問我的時候，突然回說：『假若你當着這樣的事情，試問你想喫什麼？』但是我一說了這句話，立刻覺得不對，良心立刻責備自己：他們好心好意，疼我愛我，可憐我，體恤我，所以才這樣慇懃勸我誠誠懇懇地問個不休，而我竟『好意當做惡意』說出這樣不近情理傷人感情的話來唉！我錯了！大概他也許要惱我吧！於是我偷眼看看他的臉容，果然，他現着惱色了；因此，良心逼着我向他討饒說：『饒恕我吧，老總（北方人尊稱兵士叫老總）我錯了！我不應該向你說這些話呀！』他就立刻笑着說：『不要緊，不要緊！』又趨蹤了一會，我說：『我累了，進屋子去歇歇罷。』於是

他們扶我進了屋子

我。

『沒有受刑吧？』幾個可憐而且可愛的囚犯現着同情的態度小聲問

『受刑了。』我小聲回答。

『受了什麼刑？』

『檳子。』

『阿呀！檳子是厲害的刑具呀——腿沒有被壓壞吧？』

『沒有。』

『沒有實供吧？』

『實供了！』

『阿呀！你怎麼竟實供了，那不是鬧着玩的呀！』

『不要緊，因為我老老實實地供說：一切都不知道。』

『那就好了。』

那時，一個兵士插嘴說：『剛纔你不應該承認是你幹的呀！』

『不要緊，那是沒有根據的胡說，不能成立的。』

『假若他竟以假作真呢？』

『如果這樣，那即使不胡說，他也能以假作真的呵！』我說了這話，接着

就問他說：『他——被捕的青年——被囚在那裏？』

『他嗎？自由得很！他一到這裏，我們處長就成天價陪着他打麻雀，抽

大烟，一塊兒喫飯，要什麼買什麼，想什麼喫什麼，給他很精緻的房間住……關得很！我們沒有見過這樣自由，這樣隨便，這樣被優待的罪犯！……他現在被解送到軍法處了。大概你也得被解送到軍法處，你們在那裏許能見面。』

『喫哦！』我想怪不得他竟這樣不顧廉恥地胡說，「利令智昏，」原來他的良心已被「名利」「享樂」「虛榮」……迷蒙住了，自然會很容易地被誘惑！但是可憐呀！這青年的人格，道德，信義……從此完了！從此完了！假如我要被解送到軍法處，見着他的時候，我倒要問問他，看他將怎麼回答我？

夜色沉沉，燈光黯澹，站崗的兵已經換了幾班，這時候大概十二點多鐘了。我因為多受創痛，不能久坐，而且覺得困憊得很，精神似有不繼的樣子；於是只得對他們——在這屋子裏的兵士和囚犯——說：『對不起，我困了，不

能多談了，明日見罷！」說罷，倒身躺下，也不顧背和腿的疼痛，立刻像死去了。一般地逃入睡鄉了。

七

一覺醒來，已是紅日三竿，囚犯們已在喫飯了；我也未洗臉，未擦牙，未漱口，便湊着一同喫飯。這飯是黃米做成的，雖然很難喫，却是很香（大概是餓了的緣故，所謂「飢好喫」）沒有什麼菜，祇有一小鍋用幾瓣白菜熬成的湯，一點鹹味都沒有，但是在他們已算是上等菜了。剛喫完飯，爾英進來了，他一

見我就問

『起來了，先生？』

『是的，起來了。』

『買些什麼喫嗎？』

『剛喫飯，可以不必。』

『冷嗎，先生？』

『冷得很！』本來天氣很冷，而我又受了劇烈的創痛，身體困乏，又未多穿衣服，自然格外感覺到冷；但不提起，倒也不覺得怎樣，現在一提起「冷」，就好像受了催眠術者的暗示似的，立刻齒戰身慄起來。因對爾英說：

『爾英，請你向他們把我的錢領下來，替我買件棉袍去。』

『是』爾英立刻跑了出去。不一會同着一個人（也許是他們的買辦）進來，問我說：

『你要買棉袍嗎？』

『是的，我要買。』

『要什麼樣子的？什麼材料的？什麼顏色的？』

『隨便什麼都行（我穿衣服，素來不知道講究，只要是件衣服，只要實際能禦寒，那就行），只要能夠擋風禦寒。』

『好吧，我就替你買去。』那人說着，走了出去；爾英就坐在那裏陪着我閒談起來。

『你今年幾歲了？』我問。

『十五歲。』

『你念過幾年書？』

『一年半。』

『怎麼祇念了一年半？』

『家裏窮，交不出學費，學校裏就不要我，所以就不上學了。』

『哦！』我心裏感得不自然，不舒服。

『你什麼時候來這裏當差的？』過了一會，我又問。

『一年多了。』

『侍候誰呀？』

『號房裏的先生們。』

『每月掙多少錢？』

『一塊錢。』

『怎樣只掙一塊錢？』

『一塊錢還是例外的賞賜呢！』

『那末，你家裏的父母不盼望你掙錢嗎？』

『不，盼望得很，所以我每月要捎回錢去。』

『一塊錢完全捎回去嗎？』

『不，有時兩塊錢，有時三塊錢，沒準的。』

『怎麼你能捎兩三塊錢呢？』

『有時被押的犯罪開釋了，臨走的時候，隨便給我些錢；有時號房裏的

先生們要錢贏了的時候，隨便給我些錢。因此，我的錢就多了。但我自己用不着錢，所以多就多捎回去，少就少捎回去，不一定的。』

『誰給你衣服穿呢？』

『家裏捎來的，』說着，他指着自己身上的衣服說：『這些都是我媽媽親手一針一針縫成的。』

『喫飯呢？』

『號房裏先生們喫剩下來，我隨便喫一點。』

『要是沒有剩下呢？』

『那我就得餓着，但那時候是很少有的。』

『你在這裏當差，沒有你喫飯的名分嗎？』

『是的，沒有。』

『那末，你……』我正和爾英談話着，那個出去替我買衣服的人回來了；手裏提着一件藍色不是藍色，灰色不是灰色的棉袍，走將進來，對我說：『買回來了，先生，你穿穿，合式不合式？』說着，伸手將棉袍遞給我。

我接過來，仔細一看，是很稀很劣的粗布做成的，針縫每針的距離，約有一寸多，棉花能從布孔裏綻將出來，雖然是新棉花，但是薄得很；乃是估衣鋪專門預備下賣給死人入土用的衣服，活人是絕對不能穿的。我穿在身上，長短大小正合式，不禁引起了我的無聊的感想：我這次被誣，已經過了兩堂了，還不知道落得個什麼結果，也許要『李代桃僵』處我死刑吧？那末，我穿這件衣服，可算是個「預兆」了！真的，那個人一定預知我必死，所以才買來這樣

不好的死人穿的衣服……但是，如果我不免被處死刑，雖然冤屈，却覺得還有些榮幸：通常的人，到死後才穿這樣的衣服，被處死刑的，也許光着身子沒得穿，而我竟能在生前穿着，還能夠搖搖擺擺地走幾步逍遙的闊步——雖然腳踝上綴着笨重的鐵镣，兩腿因橫子的壓傷而已經紅腫。呵！我真榮幸呵！我實在能夠在已死的一般人面前，誇耀我唯一的榮幸呀！

我既這麼着想，於是就隨隨便便的對他說：

『很好，正合式——要多少錢？』

『三塊八毛錢。』

『哦！我想這樣一件衣服，決花不了三塊多錢，他一定從中揩了多少油去（上海俗語稱從中得利爲「揩油」）但我又想：自己的生命尚且難保，

身外物管他幹麼，於是就笑着對他說：

『很好，賤得很，謝謝你多勞心！』

『不要緊，不要緊。』他說着，走出去了。

那時大概是兩點鐘了，這屋子裏又換了一班站崗的兵，那兵士一走進來，還沒坐定，就對我說：

『今天你要到軍法處了先生。』

『哦，真的嗎？』

『真的，現在正在繕寫移送公文哩。』

『什麼時候去？』

『大概三四點鐘的時候吧。』

『哦！』我凝想着。

『不要怕，先生，那邊的看守長是南方人，爲人很好的；你到了那裏，有什麼事，有什麼話，儘可以同他說，他能替你辦到；還有一位姓劉的馬弁，那人更好了，他們倆實在是一對好人！』他安慰我。

『哦！你怎麼知道的？』

『因爲我從前曾在那邊站過，常看見他們善待罪犯們的情形。』

『他們那裏……』我正想問問那邊過堂時的實況，忽然來了一個軍官（許是下級軍官）站在門口，指着我問說：

『就是他嗎？』

兩個站崗的兵士立刻站起來向他行了一個敬禮，回答說：

『就是。』

『起來走！』他向我發了這道命令。

我知道移送到軍法處的時候到了，於是只得站起身來，走到門口；那時，他們的會計員來了，他交給我十一塊大洋，一毛錢，八張每紙當二十枚的銅子票，還有些散碎銅子，我接過來，問說：

『還有呢？』

『你買了棉袍……』

『不，還有別的東西？』

『那個少不了一塊兒爲你送過去。』

爾莫站在旁邊，我想起來他那句『罪犯……臨走的時候，隨便給我些

錢」的話了，於是除了大洋以外，把所有的毛錢，銅子票，銅子，通統給了他，對他說：

『爾英，你拿去買本書念念。』

『謝謝，先生！』他立刻現着悅悅的神色。

我的腳踝上垂着這麼笨重的鐵鐐，自然要「步履維艱」起來；跟着他們走了半天，才到大門口，而且那鐐在腳踝上來回磨擦，實在感到難受；於是，我對他們說：

『走不動，怎麼辦呢？』

爾英跟在後邊，他聽見我說了這話，搶着說：

『我替你雇洋車去。』

『可是我現在沒有散碎的銅子了。』我說。

『不要緊，我有。』他說着，如飛的跑了出去；不一會，洋車雇來了，我就坐上，一齊向軍法處進發。回頭看看爾莫，他還站在門前望着我！

八

呵！榮耀得很！我一個人坐在洋車上，四個兵士在兩旁衛護着，一個懷着手槍，背着雪亮大砍刀的軍官（不像一個軍官）在後邊跟着——不單我個人感到榮耀，他們（衛護着我的兵士們）也在說：『就是營長也不過這樣！』

麼開線哩！」

正在街道上往前走着，迎面來了一輛洋車，上面坐着一個年青的女子，看她的神色，好像受着什麼悲哀的重壓似的，臉上堆着憂愁，眼眶紅腫，好像是流淚過多所致的……衛護我的兵士們一見了她，便竊竊私語說：『她剛到我們那裏去探視那個青年；你看她眼兒都哭得腫了，教人見了可憐又可愛。』我一聽這話，疑是被捕的青年的妻子，急忙回頭仔細看看，可惜我的眼睛早被他們除去，所以模模糊糊，看不清到底是誰；但是無論她是他的妻子或是他的情人，一個青年遇着這樣強劇的悲痛，終竟是絕大的不幸！

七曲八彎，經過了幾條街道，不一會，已經到了總軍法處的門首。他們打了招呼，立刻送我進去。進了一重又一重，進了一重又一重，進了一重又一重

……好像走進十八重地獄似的一直送我到最後的一個院子。他們把公文交給看守員，於是他們又在我身上搜檢了一翻。其實我被搜檢已是第四次了，自天主堂而警察總廳，而總稽查處，而總軍法處，凡是身上帶的東西，以及帽子，腰帶，袴帶，襪帶……已是在警察總廳的時候，一切都是被搜去，但他們總是好像奉行成例似的，每到一處，必須搜檢，不管你有沒有東西。搜檢完了以後，又檢驗我的伴侶——鐵鎗，我的鐵鎗已經是釘得很結實的了，但是他們似乎不很放心似的重行在鎗釘的兩頭捶了幾下，說也奇怪，我的伴侶——鐵鎗——她好像受不住這般嚴重的打擊似的「索郎」一聲，斷了！他們沒有力氣，只得換了一副，但是，大多了，粗多了，重多了，強多了，我心裏想死了一個瘦子，又來一個胖子，像這樣戀愛的過程，委實有趣得很！

那個姓劉的馬弁，真算是個好人。他怕我帶着粗重的鐵鎗，行動時未免要感到艱難，就去找一副「鐸鎗」來，擲在我的腳前，說：『鎗在腳踝上，行動就方便些了。』我的性情素來乖僻——記得在學校的時候，因了我性情不十分隨俗的緣故，同學們竟直接送給我一個「乖僻」的雅號——而且是很會淘氣的，但是到如今，竟被迫着變成一個聽話的好孩子了；所以我一聽見劉馬弁這樣說，立刻把「鐸鎗」鎗在腳踝上。這樣，把鐵鎗托起，行動時不致磨擦腳踝，果然方便得多了。

一走進了拘留所，只看見一羣乞丐似的囚犯，在那裏圍着喫飯。他們見了我，都小聲問我說：『來了，朋友喫飯罷！』我搖搖頭，表示不想喫飯的意思，跟着劉馬弁走進一間霉氣觸鼻的黑屋子。

在這拘留所裏，像這樣的黑屋子共有四號，我就在第二號裏住。沒有門，只有櫥欄，內裏空無所有，也沒床榻，也沒桌凳，地上只鋪着一張破蘆席；靠牆那邊，架着一根木頭，聽說是鍊鎖囚犯用的。劉馬弁恐怕我一個人孤寂，或者因一時憤激而要尋短見——自殺，所以特地從第四號裏叫出一個年老一個年輕（父子）的囚犯搬過來陪伴我。於是我們三人忙着打掃屋子，雖然我腳上綴着鐵镣（他們父子倆沒帶鐵镣），身體負着重傷，但這種工作，却也覺得很有趣味。收拾好了，他們倆把自己的鋪蓋鋪將起來，我看見了，心裏自然覺得十分難受。那劉馬弁真會懂得罪犯們的心理，他不聲不響，竟去替我拿來了一條薄薄的被窩，一條破碎的軍用洋氈，我得了這個，喜出望外，真要感謝他呵！而且他對我說：『你安靜些住着，我替你去叫兩碗麵來喫。』

說着，竟不待我的承諾，就跑了出去了。

來了一個比較肥胖些的人，他對我說：『你既來到這裏，就得好好地守規矩，安靜些住着，不許和旁人說話，什麼話都不准說——說話時帶着嚴厲的態度，命令的神氣——不要自己找出錯處來。』我莫明其妙，只得連聲答應說：『是，是，是……』

那個較胖的人走了。劉馬弁提着籃子進來了。他說：『替你叫了麵來了，你喫罷。』我說：『勞駕！勞駕！』接過籃子，揭開一看：兩碗雞絲麵，十個「花捲」（北方的俗名，是饅頭的一類），還有兩小碟子小菜；於是我就喫了。正喫的時候，看守員進來了。他問我的姓名，年歲，籍貫，住址，職業，我一一告訴了他；並且還問他：

『你是南方人嗎，先生？』

『是的，你怎麼知道的？』

『在總稽查處有幾位曾在這裏站過崗的兵士說的並且對我說先生的性情是很好的，要有什麼事情，叫我請求你就行了。』

他聽了我的話，微微地笑了一笑，並不回答。又站了一會，他就走了。臨走的時候，他還囑咐我靜靜地將息着，莫要心焦。

剛喫完了麵，他們就提我過堂，我就出去。劉馬弁遠遠地看見了，就嚷着說：『慢慢地走，不要跌了。』我心裏驚悸着，恐怕再要受刑，於是就趁勢裝着幾分因受創而病的神氣，一蹺一趨一搖一晃地走去，希圖免刑。

那法庭雖不是臥室所組成的，却也就是一個原來的客廳的側廊。一個

相貌很忠厚的長着鬍鬚的法官坐在靠牆的一張沙發上，還有一個陪審的官（大概是吧）坐在旁邊。他們却很客氣，很隨便，並不叫我跪下（其實我也不願意跪）。讓我隨便立着，照例問了些姓名，年歲，籍貫，住址，職業，却不問我炸彈是不是我放的，我到底與「炸彈案」有分無分，以及其他種種拉雜的瑣碎的像總稽查處那兩個法官所問的那些事情。然而他却這樣問我說：

『你和「二二四」又是什麼稱呼？』

我聽見這問，覺得奇怪，抬頭看看，見那法官手裏拿着一封信在那裏看着；我用着我的近視眼的目力仔細辨認，辨認出那是我在公安局警察局裏的那天夜裏寫的託那個相識的警察代寄給多一的那封快信——的確的，就是那封快信。唉！那封快信不是已經在那天夜裏託那個相識的警察設法

寄走了嗎？怎麼會落到他——法官——的手裏去呢？哦！我明白了：我受愚了，我被欺了，我給那個假意相識、假意親善的警察賣了！一定是的！真可惡！現代的人怎麼這樣靠不住呢？幸虧我在那封信裏並沒寫着什麼祕密的話，諒不至發生巨大關係，巨大妨害，所以我就大膽回答：

『我稱呼他叫「伯。』

『哦！』他停了一會，問那個陪審的官（？）說：『還有什麼要審問的嗎？』

『沒有什麼了。』那個人說。

『先下去！』法官對我說。

於是，我仍舊一蹣一趨一搖一晃地回到那黑屋子。

奇怪得很，這麼大的一件案子，在總稽查處審問得這麼厲害，怎麼一到

總軍法處，他們竟沒有提及呢？或者因為見我受刑過度，裝着病的樣子，讓我將息幾天再審吧？也許是的。現在且不管他，天已經張起黑幕了，黯澹的微弱的燈光遙遙地穿過柵欄來，一晃一晃地在那破蘆席上晃着；他們倆——父子囚犯——已睡了，一切漸漸沈默在靜寂之淵中；祇有站崗的兵士們的躡躅的步履聲時起時伏地響着；有時他們踱到牆根向後轉的時候，負着的槍上的刺刀「鏘」的一聲和粉牆宣戰着……睡罷過了一天算一天，活到那裏是那裏。

剛入睡鄉去和夢神親個甜密的吻，他們却把我叫醒了，說是提我過堂去。我想這次大概要好好地問我了，因為我常聽見人家說，大凡重大的案子，

十之八九總是在黑夜裏審問的。於是有些怕懼了。我怕我這樣一個懦弱的身體，受不住有加無已的刑杖——但是有什麼法子避免呢？祇得起來，跟着出去。

唉！那個被捕的青年先在法庭（？）了。好！我們可以對質一下，見一個水落石出。於是抬頭看了看他，他也看了看我；他反養得白胖可愛了，拿我這樣憔悴的刑餘的殘骸比擬起來，深深地感到慚愧，慚愧，慚愧！我們倆並不說那些世俗所常用的久別重逢的金慕話，客氣話，祇是一聲不發，靜待着法官的審問。

『你認識他嗎？』法官問我。

『認識。』我答。

『你認識他嗎？』又問他。

『認識。』他答。

『那末，』法官問我，『你在總稽查處說的你們共同花了一千塊錢，怎麼現在他說「不知道」呢？』

『那本是一件子虛烏有的事情，』我說，『連我也並不知道，他怎麼會知道呢？』

『你既不知道，爲什麼隨便胡說？』

『他們——總稽查處——用刑具逼着我要我胡說，那我又有什麼法子呢？』

『好！先下去！』

喚！又命令我「先下去」了，這樣的過堂法，倒大有趣味！——且不管他，還是回到黑屋子裏再到睡鄉的夢神那裏去領略些溫柔的甜蜜的愛的神祕罷。

『喂！起來過堂去！』他們又叫醒了我了。真可惡！怎麼這樣討厭，使我不能寧貼地睡在夢神的懷裏。沒有法子，祇得再起來，跟着出去。

他——被捕的青年——已經不在了，祇有那個相貌很忠厚的法官坐着，在翻閱很多的卷子，他見了我，就問：

『你與「六」「一」是什麼關係？』
『沒有關係，因為我不認識他。』

『你既不認識他，你怎麼要見他去？』

『我要見他的緣故，完全是因了想救那被捕的青年。』

『好先下去！』

哈哈真有趣，又叫我下去了！下去就下去，我還是回去睡我的覺去罷，任憑他百回千回的呼喚我都不要緊，反正終有一個最後的審判的。

九

時光過得真快，天又明了。我早早地坐了起來，等着再受審。

太陽一定是按例從東方出來，耀照着一切，只要看見那壁頭上小木欄窗上所糊的陳舊的報紙現着昏黯的淡黃色，就知道我這猜測是實在的了。罪犯們一個個都次第醒來了。雖然隔着一間屋子，不知道他們作何情狀，但從他們的呻吟聲裏，可以聽出他們的確是萬分地不寧貼呵！

這裏的站崗的兵士，雖然也是兩個鐘點換一班，但却嚴肅得寂然無聲，不像總稽查處的兵士們能和罪犯們說說談談，消消愁，解解悶。罪犯們雖然時時發出痛苦的呻吟聲，但除了這僅有的呻吟聲以外，也絕不交談一下。有時候，實在寂寞無聊到不堪自己的時候，偶爾竊竊私談一二句，音聲的微弱，幾乎使第三人不能聽見；而且一天到晚，也祇不過偶爾的兩三聲罷了。伴着我拘留在一個屋子裏的父子罪犯，他們更是沉靜，竟一句話也不說，記得我

問他們『貴姓』的時候，他們只搖了搖頭，表示不敢答話的意思。我想這痛苦極了，身體的不自由還不算，竟連說話也不自由——真痛苦極了！

開飯了。一個馬弁（？）進來開了屋子的門，放我們走到外面一間預備團集喫飯的屋子裏去。在沒有喫飯以先，由「伙夫」提來一桶開水，大家圍着隨便喝些。過了些時，伙夫挑來一桶飯，一桶菜，罪犯們接將過來，擱在地上。我用我的近視眼湊近仔細看時，那飯是一半黃米一半穀粒做成的，那菜是幾瓣菜葉幾根豆芽熬成的湯。盛飯是由罪犯中公推出來一個人專司其事，所以到這時候，他就執行那盛飯的職務；罪犯們都紛紛將飯碗遞給他，一碗一碗地盛將起來。我沒有飯碗，只得不聲不響地在旁邊呆呆地站着。伙夫爲我送了碗筷來，我就把碗遞給盛飯者，盛飯者替我滿滿地盛了一碗；我接過

來湊到嘴邊——一股難聞的氣味，直鑽入鼻官裏，令人惡心唉！我從來沒有嘗過這樣難喫的飯，怎麼能夠下咽呢？但是我想：像我這麼犯着重大嫌疑的案子，決不是三天兩天所能了案的，那末假使我不喫這飯，難道自願餓死嗎？——雖然「橫死」（被槍斃）「病死」「餓死」是一樣的——因此，我就屏着氣，一粒一粒地試着吞嚥了。可是實在「食難下咽」，無論怎樣地努力嘗試，結果祇喫了那碗飯的十分之一。大家喫完了飯，仍舊被驅入囚籠，鎖將起來，去度那痛苦的時刻。

喫晚飯的時候又到了，大家還是照樣出去喫飯，可是晚飯時的開水，却移在飯後了。

地球轉了一天，已把太陽移置到西半球去，可愛的光明也跟着太陽回

轉西方，而閥人的黑暗又來東方掌權了！外間的黑暗不知道黑暗到什麼程度，但是那黯澹的電燈重又燃着，而微弱的光，僅能照亮三五步距離的世界，就可測知那黑暗的勢力了。

呀！真奇怪！昨夜一連過了三堂，今天從早晨直等到中午等到黑夜，竟毫無動靜，並沒傳過一次，也沒有人隨便問訊——這未免使我疑惑起來了。但是，今天也許因為法官公事（？）忙，無暇顧及，留待明天再審吧？對，一定的是的，那末，且看明天罷。

又是一天沒有動靜，毫無消息！——再等一天看罷。

又是一天，又是一天，又是一天……忽忽過了一個星期，終是沒有動靜。

一種強劇的恐怖，打進我的思想界，不由得我坐立不安起來！我嘗聽見人家說軍法機關的厲害，草菅人命，日有所聞；而且輕案重審，重案輕審，自是常有的事情。那末像我這件大案，他們居然輕審起來，一擱幾天，不以爲意，就多少隱藏着危險了。這將如何呢？假若他們真個這樣存心，我就要含冤不白，長恨終古了！我不禁胡思亂想起來：假使我不免一死——唉！我的父母，我的朋友……從此告別了，告別了父母呵！別爲我傷心呀！祇當你們沒有生我罷了！朋友們別爲我悲戚呀！祇當你們沒有結交我罷了……但是，不至於吧？青天白日，天理昭彰，無故殺人，豈有此理？可是假若……呢？唉！恐怖啊！愈想愈怕，愈怕愈想，呵！一切的幻象都湧現出來——看呵！刑場，劊子手，執法官，兵士，看熱鬧者……圍着，圍着呀！父母，呀！朋友……來了，來了！唉！我……

我……不能自制，不能自制，昏沉沉了，昏沉沉了！不知不覺地昏然睡去。

一覺醒來，又是一天明朗日，可是太陽雖然晴明，而這狹小的囚籠，依然黑暗；罪犯們的微弱的呻吟聲，依然斷續着；機械式的「放封」（鎖上牢門，開門放出去喫飯，喝水，撒尿，拉屎）「收封」（鎖上牢門），永遠是這麼刻板的成例。每日眼簾裏所接觸的，祇不過是可憐的罪犯，兇狠的兵士——兇狠的兵士，可憐的罪犯。

日子過得多了，罪犯們對於囚籠的習慣，也似乎漸漸養成了。幾個大膽的，也就漸漸私相小語，當作消遣。與我同囚一室的父子罪犯，也不像從前那樣默默了——於是我就獲得談話的機會了：

『你們爲着什麼事呀？』我問他們。

『唉！閒事情。』老者答。

『什麼時候來的？』

『唉！八個多月了。』

『怎麼？八個月還沒定案？』

『唉！實在難！說起先在警察廳押了四個多月，後來移送到這裏，如今又過了四個多月了。』

『究竟爲着什麼事呢？』

『唉！說起來也太可笑了，他——我的兒子——在七爺（大概是玄）吧？那裏當內房「聽差」，有一天，七爺的姨太太要回家，他——我的兒子

——就跟着伴送她到徐州（？）去。那知道她却另有所歡，她們倆就在徐州自由自在地逍遙着，過起快樂日子來了；打發我的兒子中途回歸。誰知七爹竟向我的兒子要人，即刻把我們父子送交警廳，拘押起來——』

『哦！一個人要這麼多的妻子，這是什麼道理？』我這麼想着。
『你是爲了什麼事呀？』他們問我。

『炸玄案的嫌疑犯。』我簡截地回答。

『呀！怎麼會被嫌疑的呢？』他們很驚異地問。

『莫明其妙！』我答。

『你們現在統共被捕幾個人？』

『兩個人。』

『不止吧？你沒有來此以前，此地已經押有三人——已經被釋的不算——一個在一號，一個在四號，還有一個在優待室，連你共是四個人了。』

『四個人？那兩個是誰？』

『在四號的叫「三毛」，聽說是拋炸彈者的舅舅；在一號的叫「小毛」，是文臺旅館的少掌櫃；在優待室的那個，不知道叫什麼——你都認識嗎？』

『不，只有在優待室的那個青年，是我的朋友。』

『聽說這件事情，儘給他一個人鬧壞的，的確嗎？』

『誰知道！但是，也許——』

『我看他這個難關，有些難逃，你信嗎？』

『怎麼呢？』

『打官司最怕被優待，現在你看他們兩人帶着手鐲，你帶着腳镣，他連什麼刑具都沒有，一個人逍遙在優待室裏，而且准許「接見」——探監——不像我們一樣；聽說前幾天，他們的神甫還來「接見」過一次！』

『哦——』我們正在繼續談話着，那可怕而且可惡的站崗兵的脚步聲，一步步地響將進來，立刻衝斷了我們的低聲小語。

「榮華富貴有時已，此恨綿綿無絕期！」他——被捕的青年——為什麼這樣糊塗呢？貪圖一時的優待，舒服，快樂，竟甘心無辜牽涉陷害許多人！唉！「天作孽，猶可逃；自作孽，不可活！」看他有什麼好結果呢？

最可笑的是素不謀面，素不想識，却遭了同案的官司。文臺旅館我雖然住過一宿，但我沒有見過他們的掌櫃是誰。『○』雖然是我的朋友，但我沒有見過他的舅舅，而且也並不知道他有舅舅——我的被累，是爲了那個被捕的青年；他們呢？當然也是他所供出來的分子。

我既知道這裏還有兩個同案者以後，於是每於放封的時候，留意看看，是怎樣的人物：那姓『○』的是瘦削臉兒，細長身材，那姓『○』的是圓方臉兒，肥碩身材，一望而知爲都是商人——但是姓『○』的心很忠實，姓『○』的形似刁詐，都在他們的狀貌和行動上顯露出來了。因爲我注意他們，就漸漸相識，常找機會談話起來，起先談些閒雜的毫沒關係的平常話，但因爲我注意探訪此案的內幕的緣故，常常用話引到本題，希冀他們於不知不覺中，將他

們關於此案所知道的話漸漸說講出來。果然，從他們的口中，給我找得一個所以被累的原因：

他——被捕的青年——好說大話（誇大狂），無論什麼事情，總要故意張皇，顯耀自己；他這種惡習性，是我所知道的：記得我那次回「五」的時候，他從「六」伴送我到「六」（就是在文臺旅館住一宿的那天）。在路上，我曾經好好地箴規了他一番，用一句「人怕出名豬怕肥」的俗諺來儆戒他。可惜他知過不改，就釀出這次的禍事來！他不該將他對於這事所約略知道的話，在侯某面前誇耀，侯某雖然是他的親戚，但他如今是個偵探長，責任所在，而且又正患沒有頭緒，今他——被捕的青年——自己投到這個網裏去，也可說是「作法自斃」了。誰都知道的：偵探是最沒良心的狗！只要有利於

他，就是親老子他也敢賣了，別說親戚和朋友唉瞎了眼睛（也許是利令智昏）的他——被捕的青年你真是「一失足成千古恨，轉回頭已百年身」了。

十

這是一個可以紀念的日子，正當十二月十二日那一天。我記得三個十
一是什麼世界和平紀念日，三〇的中央公園還立上一個紀念牌坊。但是
放眼看現世界，和平的影子在那裏？還不是紛亂得一團糟？在帝國主義和
資本主義的底下，想希求獲得一些和平，本來是個永遠不會實現的幻夢呀！

我的紀念日是三個十二——十二年十二月十二日——是個特別的新奇的永不會忘的紀念日。紀念些什麼呢？就是「二分鐘的手銬」那是怎麼一回事呢？因為同囚在一處的罪犯，很多很多（當我進軍法處的時候，共有十二個罪犯，現在已陸續增加至二十二個；我的第二號的小囚籠，也已經住上七個人了）所犯的罪，有輕（？）有重（？），所帶的刑具，也就不能一樣了：有的只帶腳鐐，有的只帶手銬，有的只帶鐵鍊，有的帶鐐還帶銬，有的竟把三大件——鐐，鍔，鍊——完全帶上。可是那手銬不是鎖天地帶着的，每到收封的時候，馬弁（？）來爲罪犯們帶上，整整帶了一宿，到放封的時候，馬弁就來除下了。這是很有趣的，帶手銬好像是「奉行故事」的事情，那銬子都很大，雖然都帶上，但是誰都能取下來了，所以其實沒有一個整宿帶手銬的。十

二月十二日的那一天收封的時候，大家都出去大便或小便；應帶手銬的，隨即帶上手銬。那時，我也出去大便——這幾乎成爲每天的習慣了——走到廁所旁邊，只見他們都擠着候補，等待位置；我惹他們還要帶手銬，那末，讓他們在先，隨後我再一個人大便，不是一樣嗎？因此，我等他們都拉完了，再走進廁所；那知道正在拉得有勁的時候，一個兵士走過來逼着我快走，我急得沒有法子，又不能暫時不服從，只得站起來就往囚籠裏走——咦，那個今天值日爲罪犯們帶手銬的馬弁（？）他手裏還有一副手銬，攔着我說：

『慢走，帶傢伙。』

『什麼？帶傢伙？爲什麼？』

『不知道。』

『不知道，這得要說個明白，為什麼今日忽然讓我帶起手銬來？難道加了罪案了吧？』

『不知道呀！』

『不知道那不行！』

那馬弁見我這樣強項，他就轉成笑臉對我說：

『祇有這麼一副，今天你帶上了——祇有今天一次，明天不讓你帶就是了。朋友！』

『那倒不要緊，你就替我帶上吧。』我說着，就把衣服脫了，伸出手去，讓他把我的手交叉着銬將起來，然後歸回那狹的籠。

罪犯們見了，都立刻驚異地問我說：

『怎麼帶上手銬了？』

『我也莫明其妙呀。』

不多一會，那爲我帶手銬的那個馬弁進來了，他笑嘻嘻地對我說：

『來，來，我已過問看守長，他不讓你帶手銬，所以你來，我替你除下吧。』

哈哈！這是一件值得紀念的有趣的事情——二分鐘的手銬，被鏽二分

鐘呵！

記着，這是我的紀念日，三個十二——十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十一

有一天——忘了什麼日子——的下午，剛喫過晚飯，忽然提我過堂去。我想：這次定是最後的「決審」了，生死禍福，大概就在這最後一堂了。且看今天怎樣過堂法，反正我是抱定「甯死堂上，勿死堂下」的宗旨，任憑他們怎樣誣栽，胡斷，歸到終極，祇能歸到我一個人身上，橫豎我一個人拚着去犧牲，就算完了，我決不能昧良心，胡累人——不要說別人，就是那個被捕的青年，我也很可憐他，要設法救他脫險哩！

想不到法官的態度竟會變得這麼快，從前已經算是很溫和的了，今天却更溫和，更客氣了；他不問我別的，祇問：

『「五七」又還有什麼別的名字？』

我一聽，未免有些疑惑了：這是什麼用意？問這個為什麼？我怕這中間要生出別的岔事來，所以也就問：

『怎麼啦？』

『他還有別的名字嗎？』他重問。

『怎麼啦？』我也重問——其實在中國的黑暗法庭裏，罪犯向法官發問，似乎是不應該的事情，而且算是一樁犯上的罪案；但是因為我十分懷疑，故意這樣對問，想使他這個問題落到個毫無結果——

『你說，他還有什麼名字？』他還問。

『怎麼啦？』我也還問。

『不』他似乎會到我的懷疑的意思地說：『這裏有他的一封探聽你的信不過署名「李立三」——他就是「李立三」先生嗎？』

我一聽這話，就放心了，料不至於有什麼岔事，因此就說：

『不錯，是一個人。』

『一個人怎麼用兩個名字呢？』

『這是中國人的習慣——一個名，一個號。』

『哦，這就對了。』停了一會，對我說：『好先下去吧！』

於是我又莫明其妙地下堂了。

我想玄「有信來探聽我嗎？不錯，那是必然的；當我上這戰線以前，會和他們約定三天回去，如今已一個多月了，怎麼會不着急不探聽呢？但是，玄『

那信給誰的呢？給「丁」先生的吧？一定是的，他決不來軍法處直接探問。可是，既是給「丁」的，那末，由「丁」直接用口頭或書面探問就行了，怎麼那信又會到他們的手裏的呢？呀！也許被他們向郵局查信的時候查得的吧？那末，「丁」先生一定是還沒知道有這麼重要的一封信。唉，唉！真不幸！真倒霉！我給他的信，不幸被那可惡的僞善的相識的狗——警察——拿去獻功了，他不得見；如今他來探聽我的信，又被萬惡的他們中途偷去了，「丁」不得不見，致使他們不能確知我的下落和終局。阿呀！這怎麼辦呢？必得設法通個消息出去才好！於是我着急到萬分，千方百計，奇思幻想的尋求通消息的法子；只是，着急了好幾天，終於是乾着急，生不出能夠實現的法子來，唉！算了吧，聽天由命吧！最後，我祇得拿幾句宗教的話來安慰我自己說：『殺身體不能殺

靈魂的，不要怕！』上帝若不允許，決不會無端掉下一根頭髮來。』

每天被囚禁在這個狹小的囚籠裏，真是痛苦極了！無聊極了！痛苦，無聊到不能自己的時候，我就小聲歌唱着：

『囚籠呵！

囚得住自由的身；

囚不住自由的心！』

的確的，權力祇能破壞有形的物質，不能破壞無形的精神！自古以來，一直是這樣的。

十一

定型的生活，愈過愈感得沒趣！於是想尋找一種新的趣味來調劑這痛苦。現在罪犯們中間說話，比較隨便些了——究竟資格老了——於是我就用着小孩子的心情來和他們講故事，說笑話，而就這機會講些人道，並且教他們——在第二號同住的——學習些注音字母和世界語，倒漸漸覺得很有趣，雖然沒天沒日的被囚着，但因了這種新興趣，倒也不覺過了一天又一天了。

前幾天就聽見站崗的兵士們紛紛傳說軍法處要搬家，因為「支那」在「支那」組設了一個什麼軍事裁判處。果然，十二月二十日的下午，他們忽然叫我們一案的四個人並那個姓李的土匪（？）犯一同出去——可是沒有特別的罪犯——站在外院子裏等公事，預備送我們到模範監獄裏去。看守長叫我走進他的臥室裏去，讓我看賬，因為我曾經請他們為我買了一雙鞋子，一雙襪子，幾罐子醬乳腐，幾包醬菜，所以整整還剩八塊錢。我就要求讓我自己把這錢帶着走，因為我現在已經稍微知道些監獄的內幕了，但是看守長却回答說：

『這何必呢，我們這裏連公事一塊兒送去就是了。』

等一會兒，他們都預備好了，於是叫『走』大家都各自肩着鋪蓋走。

是大家的腳踝上都帶着鐵镣——那被捕的青年是例外，因為他是受優待的——行動都感不便，而我和那土匪並沒鋪蓋，孑然一身，絕無負擔，倒覺得輕快得多。走到大門，他們已預備下五輛洋車，我們坐上二十幾個武裝的兵士簇擁着我們向南城進發——我回頭看看軍法處的大門，心說：『可愛的軍法處，別了！』

在軍法處整整住了兩個月，也就兩月沒見世面，今日忽然和社會接觸，在那縱縱橫橫的街道上穿過，處處感到奇異，處處覺得可愛；那老老少少男男女女，他們一見我們，都在彼此交頭接耳，指手畫腳地紛紛議論，議論些什麼，我不敢知道，大概是憶度些我們痛苦的情形，說幾句同情的廢話罷了。

模範監獄是個莊嚴的地方，建築也很可以，聽說內裏罪犯的衣食住完

全一律，完全由監獄裏供給，而且每人都做工。我想這倒是一個很好的場所，雖然是個痛苦的地方。

現在，我們已到了模範監獄了，我們五個人（兩件案子的）已經站在那大門裏的一隅了。

真不幸，祇恨我沒這麼大福呵！可巧模範監獄的獄長不在家，因事上⁴⁻²去了。他們詢問我們犯的是什麼案子，知道我們四個人是炸玄案，一個人是土匪案，而又沒有判決。雖然我們不都是實事犯，而這虛名太大了，他們聽見了總有些害怕，不知道我們是怎樣一個擣亂分子；其實我們也不過是手無縛雞之力的窮苦平民罷了。因此，他們竟拒絕容納，他們並不說我們的案子太大了，不敢容納，却找出一種絕好的話來推諉說：

『我們獄長不在家，我們不敢專主容納，請你們暫回原處，等我們獄長回來了，再行定奪罷。』

送我們來的幾個人，向他們交涉了好幾次，又往軍法處打了好幾次電話，結果終竟是被拒絕，只得解回原監。在返回軍法處的歸途上，我放眼看，縱耳聽，呵呀！中國人的人生——不全世界的人們都是一樣！

回到原處了，被捕的青年仍舊進他的優待室，而我們也仍舊回我們的拘留所。

呵！拘留所裏寂無一人，還有許多罪犯到那裏去了？開釋了？不準吧？於是，我放着大膽，低聲詢問一個站崗的兵士：

『老總請告訴我他們到那裏去了？』

『他們上地方監獄去了。』

『他們都判決了嗎？』

『不，沒有判決，此去不過是寄押——大概你們明天也要寄押到那邊去。』

去。』

於是我也放心了。這黑暗骯髒的小囚籠，至多不過再伴我一天，而我不久就要遷居新屋了。

這是一個絕好的機會，我們四個人——三個炸玄案，一個土匪案——被囚在一個籠裏，在他們以為免得我們寂寞，而在我們，却獲得互相談話的機會了。與我同案的兩個不相識者——現在我認識他們了——向我痛陳

那被捕的青年的罪案，而希望我與之絕交。我唯唯否否，側耳聽着。被捕的青年的胡累人，果然是萬分可惡的，但也不至於像他們兩個人所說的那樣壞到極點吧？如今他們既這麼說，我也就這麼聽，姑待日後再看罷！

一宿沒有睡着，因為預想到監獄裏的愉快和恐怖。次早起來，大家隨便談些閒話。劉馬弁走進來和我們談長說短，告誡我們去監獄裏當守的規則，指示我們做罪犯應持的態度，並且勸我們耐心等待，終必有大白的一日。他又送給我們十幾個饅頭，算做餽別的餐宴；我們幾個月不見饅頭的面，今天見面，自然是十分親熱，十分愛護，大家祇各喫了一個，餘下的都收藏起來，留待……

又喫了一頓飽飯，喫了一頓最後的餽別的飯！

大約兩點鐘的時候，他們又預備好了公文，送我們到地方監獄去。這次不讓我們坐車了，因為他們說：『地方監獄離此很近，大家走走罷。』於是我們就被許多武裝的兵士包圍着，一步步地走向前去了。

路雖然很近，可是我帶着笨重的愛者——鐵鎗，牠總是阻礙我，使我不能大踏步地跟着他們，而且時常感到步履艱難；不由人又急又恨，維谷無方。好不容易走到了大箭道——監獄所在地，到了一個寬大門框的大門前面，只見大門的兩旁，掛着兩塊白地黑字的牌子：一塊是「玄冥」——地方審判廳；一塊是「玄冥」——地方檢察廳。我們是刑事犯，自然是送到檢察廳去。

被管理寄押了，交了公文以後，他們引我們走進一間「刑事待質處」。這屋子裏寂無一人，倒也寬大明亮，裏面擺着幾條長凳，一隅還堆着一大堆煤球。他們倒很能體恤人，知道我們很感寒冷，就為我們搬了一個小小的爐子來；我們一見爐火，好像嬌兒見了慈母一般的大家歡欣，大家圍着。剛巧我還帶着一罐醬菜，於是我們把劉馬弁送給我們的饅頭拿出來，在爐火上烤熟了，大家分着喫。

我總疑惑被捕的青年不至於竟會變得那麼壞，雖然人家怎麼告訴我，他的誇大狂，實在是有，而且是很豐富的；但是我總不信他竟會完全死了良心，忍心害人——也許有什麼特殊的原因和隱痛吧？如今是一個絕好的機會，我們都是被鎖着在一個「刑事待質處」裏，又沒有一個人在旁邊監

視着，落得利用這個機會，探問他一下，藉知底蘊——呵！不要坐失良機呵！

『他們待你好呀？』我帶着譏諷的神氣問他。

『很不错。』被捕的青年答。

『真的，比在家裏還舒服哩！』

『不要笑話了，』他似乎發覺我的態度似的說，『我知道你受了許多厲害的刑。』

『你怎麼知道？』

『那天你先下堂的時候，法官那麼說。』

『那末，你爲什麼要陷害我？』

『我並沒有陷害你呀！』

『沒有那末，我怎麼會綴上腳鐐，受上嚴刑呢？』

『誰叫你跑來的呀？』

『誰叫你怎麼會被捕的？我聽說你是「自首」的，對吧？』

『我沒想自首，不過他們叫我到處長面前說說這件事情，於是就被扣起來了。』

『誰讓你說說的呢？』

『我的親戚……』

『先前你向他說過什麼來？』

『沒有說什麼呀。』

『沒有？不信，一定說什麼了——你的好說大話，和說話太不留神的習

性，我是知道的。』

『我實在沒說什麼。』

『沒有那末，他們爲什麼獨找你呢？』

『唉！你不要怪我！那是×巡官（△△△△△的，就是捕我送△△△的那個人）安心陷害我們呀。』

『×巡官不是你的好朋友嗎？他爲什麼竟敢陷害你呢？』

『那是「升官發財」的欲念把他迷住了。』

『這或者是的；但是他怎麼會知道我的名字，而且爲什麼不隨便陷害別人，而獨要陷害你我呢？』

『因爲他知道我交了幾個外省的朋友，所以就招疑了。』

『假若我這次不來『多』，他們要到『毛』去捕人是嗎？』

『這倒有的：那時，他們已經派人去『毛』，要捕你，並要封報館；可巧你來了，於是他們就在半道兒折回來了。』

『哦！他們怎麼會知道我『毛』的地址呢？』

『我只當你已經離開『毛』了。』

『但是，你總不應該把你朋友的名字和地址說出來；你又沒有受刑，並不是受刑不過，你何苦平白無辜地連累人呢？』

『這都是『毛』的錯處呀！他不做這件事情，我們就沒有這個累。』

『『毛』到底做沒做過這件事情，我在沒有見他一面以前，還不敢斷定，雖然我們事前曾經不經意地說及過——但是，你現在應該大大的覺悟，

應該承認這絕大的錯誤。』

『請你不要怪我！』

『我並不怪你，不過，你要知道，假若我這次頻於危險，你的生命也就難保呵！』

『不至於吧？其實沒有你我的事，不要緊的。』

『不要緊，』我不覺生起氣來，氣得幾乎不能說話。

『你不要生氣，你我還是朋友。』

『朋友？如果是朋友，也就不至於……』

『唉！不用提了。』

『雖然既往不咎，我對你終有絕大的願望呵！不要自己糟蹋自己呀！』

『唉！你如果一定要怪恨我，那也只得由你了。』

『我並不怪恨你，不過爲了你自己的緣故，你總要覺悟呵！』

『………』

我們這樣談話着，門外忽來一個司法警察，開了門，一個一個地唱着我們的名字；我們就一個一個地走了出去。我們現在宛是被征服的野獸一般，任着他們牽來牽去，我們只得跟着他們。現在，他們牽我們去住監獄了！這監獄是在檢察廳的前面，門框上鐫着「正房」「玄房」「第一分監獄」的字樣；兩扇大門，永遠閉着，只從那右邊一扇大門上另開了一扇小門，高低寬窄，僅能通過一個人，這是罪犯們出入監獄必由之路——我們就從這小門進去了。

他們重行登記了我們的姓名，年歲，籍貫，職業，案由以後，引我們直往裏

走。經過了好幾重門，來到一個地方，看那掛着的牌子是「看守所」。我就知道這不是久居之處，終竟要發生變故，或是正式進入監獄。

這看守所裏的看守者們太不情了，他們把我們分拘在各號室，而每號室裏各有十餘個訴訟待決的罪犯。我被送進「哀字第三號」的號室。我一進這號室，立刻感到愉快與安慰：在軍法處的拘留所裏同囚着的人們，他們都寄押在這裏。我們又見面了！據他們說，當我比他們先離軍法處的時候，他們委實替我擔憂受驚，都不知道我將落個什麼結果。在他們的想像中比較最安全的，就是提解「廿二」，直接受審。今天的重行會面，在他們可說是意外的了。

這看守所的規則，非常嚴厲：拉屎，撒尿，起身，睡覺……都有一定的時刻：

沒到定時，一例不准。衆犯中體質衰弱的，因此常常鬧出笑話來。看守們對於衆犯，自視竟像一時的皇帝似的，把衆罪犯們當作不值一錢的畜類，隨意謾罵，隨意責打；偶一小錯，一跪三四點鐘，自是常有的事情。愛生氣的，會被他們氣死哩！

看守所裏的飯食，是一日兩餐。喫些什麼呢？唉！不用提了！每頓只准喫三個玉米糜和糠團成的大拇指般大的「窩窩頭」，兩小碗沉澱着少許小米的稀粥；喝的水，不用說自然是永不煮沸的了。這樣，怎麼能喫得飽呢？所以，窮苦的罪犯，都餓得三分像人，七分像鬼！

可是，我却喫得很飽。我實在感謝人們能予我以同情：同號室裏有幾位比較有錢的，他們特別對我表示親善，常買「火燒」給我喫；又因我沒有行李，

他們代我賃了一條被窩。因此，我既不挨餓，又不受凍。雖然花不了幾多錢，但我實在深深地感到無上的同情，親密的熱愛。我於是想要是人們，無論誰，一直是這樣地充溢着同情與愛，那末，這世界便成爲伊甸園了。

我和被捕的青年又沒有拘在一個號室裏，沒有機會好好地和他談話，嚴嚴地訓責他；但我昨天和他所說的話，也夠他覺悟的了：不知道他的悟性怎樣？我希望他能切實地感到他自己的罪過——錯誤，從此悔改，趁此案還沒有定讞之先，不再胡說，不再累人，那末，我雖然已經被累，我也不會怨尤。因爲我素來認定我們在現時代裏，坐監獄，被摧殘，是極平常的事。即使我這次並沒有被累，也許難保不因其他事件而去嘗那鐵窗風味的。

過了三天，雖然祇是三天，但這三天已是難受極了——他們把我們十

三個人（兩批的寄押者）提將出去，叫我們走。我偷偷地低聲問那個持着「提票」的司法警察說：

『提我們上那裏去？』

『進監獄。』那司法警察扳着面孔，擺出公差的架子，傲聲說。

於是我也提起了一種新的興趣，跳着，樂着，跟他向前走。

十三

我們走到大門口，在門裏的左邊一字兒排立着。他們把提票交給監獄

的管理者（大概是看守長）重又點名，重又登記。當那個時候，發現了一件使他們驚異的事情：「提票」上開着十四個人的名字，點名時也有十四個人的應聲，而數數我們這一排站着的却祇有十三個；他們點了又點，數了又數，漸漸使他們驚恐起來，他們互相問詢說：

『奇怪呀！提票上明明開着十四個人的名字，點點不錯，數數怎麼祇有十三個呢？這真奇了！』

結果，他們用了一種新的方法：唱了一個人的名字，那個應聲的人，就叫他走過去站在右邊；於是被察出來了。提票上雖是十四名，其實却祇有十三個人。這是怎麼一回事呢？大家總該記得，我有兩個名字：我自說是×××，被捕的青年說我是×××，而這兩個名字，都被開在提票上，當他們點我

這兩個名字的時候，我就應了兩次——這不是我故意和他們擣亂，他們這樣鄭鄭重重的唱着名，我不能不領受他們的盛意呵！

點過了名以後，看守長出來驗鐐。我們十三個人中間，祇有三個人沒有帶鐐（都是和我同案的）。據看守長說，凡進監獄的罪犯，無論重罪輕罪，一律須帶腳鐐。呵呵！被捕的青年今天你也得要嘗嘗鐵鐐的滋味了！這是他們對你的特別優待呵！我們這十個已經帶鐐者中間，有一個人的鐵鐐有些毛病，必須更換；於是他們四個人等着釘鐐，我們九個人先進監獄。

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四日，下午，天將晚，我正式入獄。

這監獄有兩所監房，每所監房有二十間屋子。我被送進第一監房第十號的屋子。當我走進這屋子的時候，猛然「砰」的一聲，額角上碰起了一個「鵝突」。這屋子的門是再低沒有的了，像我這樣中等身材，上框恰與肩齊；那時天色已晚，我又患近視，一不留神，酥潤的額角與堅實的門框撞了一個甜密的吻！

進了屋子，黑暗得不見一物，祇聞着先在的罪犯們的低聲呻吟，正不知道這屋內是如何形象？

過了些時，眼睛漸漸適應了這黑暗的環境，在這恐怖的黑暗裏，漸漸辨認出周圍的一切：這屋子沒到一方丈大，裏半是一個板坑，坑上已睡着四個罪犯，壁上掛着幾瓣白菜，屋子的一隅，擺着一個像「飯桶」樣子的「糞桶」。

一個撒尿用的「紹酒甕」，旁無他物。那四個罪犯本來已經睡着了，但因了我的加添進去，便把他們驚醒了！他們首先問我：

『你有被窩嗎，朋友？』

『沒有。』

『唉！又來一個！』

我不了解這話的意思，祇得默默。他們又問我：

『你犯了什麼案，朋友？』

『炸玄案。』

『阿呀！』他們驚異地說，『那末，你是姓爻嗎？』

『不！我不姓爻。』

『那末，你是從「乞」來「乞」到「乞」，在那裏被捕的那個人嗎？』

『是的，我就是——但你們怎麼知道？』

『你們這件事情發生了以後，早就轟動一時，人人談個個說；有幾個新近判罪進獄的，他們說，當時還親眼看見你被捕時候的情狀哩——他們還很讚美你，頌揚你，說你是個「好漢」呢！』

『哦！那也太尊重我了，其實我是個平凡的無能之輩呀！』

『你被判了幾年罪？』

『沒有。』

『沒有？！』一個罪犯突然坐起來說：『和我們一樣，這是怎麼一回事？』

『你貴姓呀？』我問他。

『先生，你貴姓？』他問我。

『其實我沒有姓，但現在却弄成兩個姓了——既姓先生，又姓先生。』我也

問：『你是什麼案？』

『罷工案。』

『就是那年京漢鐵路罷工的事件嗎？』

『是的。』

『那末，你們已被押了許久了！』

『是的，一年多了。』

『你們統共幾個人？』

『唉！多啦！但死的死了，因病保釋的保釋了，現在我們還被押着十四個

人。

『全都沒有判罪嗎？』

『沒有。』他說着，移動身子，湊近我說：『你是黨人嗎？』

『什麼黨人？』我感得奇異，而且用着鄭重的態度問他。

『你是共產黨嗎？』

『什麼共產黨？』但我突然轉成感嘆的說氣說：『唉！你們這一次受了共產黨那樣的欺騙，還是執迷不悟，不能忘情於共產黨嗎？』

『什麼共產黨欺騙我們？』他十分驚訝地問我。

『是的，你們還不知道嗎？』

『不知道，是怎麼一回事？』

『「×××」又拿了你們被難的工人的名義向那所謂蘇維埃政府騙取了什麼運動費哪，維持費哪，撫恤費哪……等等許多的錢，完全上了腰包，……』

……

正說着的時候，忽然一道光線射將進來，照見了屋內的一切；接着一聲：『睡』發自門外。我莫明其妙，低聲問羌君說：

『誰呀？』

『看守先生打燈照了。睡罷。』

於是我蹲上板坑；那耀着的燈光也就跟着消滅，移向另一個號室去了。

這怎麼辦呢？我沒有被窩，怎麼度這嚴寒的冬夜呢？沒有法子，祇得縮做

一團地蹲在板坑上。

不一會，看守者又打燈照來了。他見我蹲着，厲聲問：

『怎麼不睡？』

『唉！』我心裏想，『沒有被窩怎麼睡呢？』

『睡罷，這裏有「官被」。』另一個罪犯從灰黑色的被窩裏探出頭來對

我說

我看，所謂「官被」者，乃是一條灰黑色的（其實是白色的，但因髒而成為灰黑色了）又狹又窄的中夾一層薄薄破爛的小被，並沒有緝子；祇這一條小被（他們却稱牠做「大被」）已經包着兩個罪犯，如果我再加入——但如何能加入呢？我生不出什麼法子來，祇得和衣倒在板坑上。可是，寒氣侵人，凍得人齒戰身慄，祇得重又起來，縮着蹲着；並且解開了外衣，蒙頭罩

着。

天氣雖然這麼寒冷，但因身體困乏的緣故，居然朦朧地睡着了。但當那時候，同坑上的罪犯，突然把我推醒，叫着說：『睡！睡！』我驚醒過來，睜眼一看，燈光又在屋子裏耀着，原來看守者又打燈照了。我祇得重又倒下。看守者走後，他們都『嗤嗤』的笑將起來。

『你們笑什麼呀？』我怪問他們。

『你剛纔幾乎把看守先生嚇壞了。』一個年長的罪犯，（姓一芝）笑着說。
『你剛纔——』先君也接着說，但他竟笑得說不成話了。

『我剛纔怎麼了？』我問。

『嗤！嗤！……』同號室的五個人，除了我以外，全都笑了起來。

『怎麼了？我剛纔怎麼了？』我重問。

『剛纔我們都睡着了，』一元君忍着笑說，『那時，看守先生又打燈照了；我們在睡夢中忽然聽見他怪叫一聲說：「阿呀！頭呢？」我們都被驚醒了；接着他就顛巍巍地命令我們說：「看看！快看看！他的頭呢？」於是我們推你叫你，而你的頭才從衣領裏露了出來——』說着，大家又『嗤嗤』地笑個不住。『這是什麼緣故呢？』我問，『他爲什麼大驚小怪地幾乎嚇壞了呢？』

『他怕你死了，』一元君說，『他要受着嚴厲的處分哩。』
『不要說話！』看守者突然干涉我們，我們祇得默然聽命。

天明了，光線從鐵桿的小格子窗口透將進來，雖然不能給這屋內以強

度的光明，但却也照得一切都能看見。我抬頭一看，四壁上滿是血迹，陡見宛似浮在池水裏的蝌蚪羣。

『這是什麼？』我問光君。

『臭蟲血。』

『呵，這壁上已有好幾年的陳迹了！』

『不！一年一次，這些都是當年的——但以前的，還都被罩在重重的白
堊裏哩。』

『怎麼這樣多呀？』我驚問。

『阿呀多得很！』光君嘆着說，『一到二月，就成羣結隊的出來，我們在
晚上竟能夠一摸一把地儘量殺滅牠們——但那裏殺得盡呢？——直到十

月才漸漸藏跡。四壁的血迹，是我們每天早上就着牠們原站的位置用手指殺滅牠們的陳迹。

『呵！可怕呀！』我不禁全身驚悸起來。

『不但多，而且大，牠的大，』羌君說，『說起來有些不信，足有瓜子那麼大！不單是臭蟲，還有白虱，白虱是一年到頭不斷種的，牠和臭蟲一樣地很多，而且都有米粒那麼大；不信你看——』他說着，揭開那條官被給我看。『阿呀！』嚇得我閉了眼睛，不期然地呼出一聲：『天哪！』

十四

第一次進監獄，自然不懂得監獄裏的規矩，對於一切，好像小孩子初入世界一樣，沒一處沒一件不感到奇異的——真是奇異得很，有趣得很，這種特殊的新知識，新學問，無論那個大學校，都沒有這樣特殊的功課，真的，監獄是一個專門學校呵！

大概七點鐘的時候，放封了，熱鬧得很，祇聽見「丁！當！」好像一個音樂會，不過不是協調的節奏的音樂罷了；但是，一樣地優美，好聽呵！

合監房的罪犯們，都知道昨天晚上收了好幾個「新差」（他們稱罪犯進監叫「新差」），所以今天早上一放封，他們都跑來探問探問。第十九號的

號室裏擠滿了人了！他們這個問我「貴姓？」那個問我「貴處？」那個問我「什麼案子？」這個問我「判了幾年？」……弄得我答了這個，又答那個，答了那個，又答這個，實在有些應接不暇。亂了一會，大家都各回各自的號室了。

許多罪犯中間，倒也沒有什麼特異的人，多半是什麼「路劫」、「偷竊」、「略誘」、「冒充軍人」等案的犯人。足使我關心注意的，便是那京漢鐵路二七罷工案的工友們了。因此我又問那和我同一號室的工友吳君說：

『你們被押的十四個人，都是工人嗎？』

『不！有兩個非工人。』

『那兩個是什麼人？』

『是我們『三三一』『六一』路工學校的教員。』

『教員與罷工有什麼關係，而也被捕呢？』

『不他們也就是『三三一』『五二四』工會的書記，而且對於罷工風潮很出力的。』

『哦！他們是很熱心的了？』

『是的，但他們——』他低聲和我說：『但他們是共產黨。』

『共產黨？那末，二七工潮一定是他們鼓動的了？』

『也許是的；但我不十分知道，因為我們當時祇知道為我們自己謀福利，而他們也是拿這句話來號召的。』

『唉！』我嘆着說：『你們受了他們的騙了！』

『當時，誰想到這一層呢！』他似乎後悔地說，『唉！

『當時，你們竟不知道有共產黨在利用嗎？』

『不知道。』

『唉！他們慣用這樣陰險的毒辣的手段來欺騙工人，開口什麼「勞工神聖」，閉口什麼「無產階級專政」，組織什麼「勞動組合書記部」……站在高台上大吹大擂，自命為工人的指導者，而自己却都是「非工人」——流氓式的學者——他們要是真正地誠意地為工人謀福利也罷了，只是他們居心叵測，專門利用工人們的暴動，犧牲，來自肥自利，工人們的知識簡單，鑑別力薄弱，於是就大上他們的當了！』

『可不是，我們就這樣地上了他們的大當。』

『現在被押的工友們，儘是工會裏的什麼職司？』

『幹事哪，理事哪，交際員哪，分會長哪……不一而足。』

『那幾個是對於當時的運動最有力的？』

『又『王』，又『林』，又『毛』，又『張』……他們，都是當時運動很有力的人。』

『你們十四個人，都押在這第一監房嗎？』

『不，這邊七個，那邊七個。』

『兩個共產黨員押在那邊？』

『在第二監房。』

『唉！可惜押在兩處，我不能見他們的面；我嘆着說，『但我相信他們也是被騙者，我必要想法子喚醒他們，莫讓他們永走歧路。』』

『要見他們並不難，可以想法子走過去，或者請他們走過來。』

『能辦到嗎？』

『能，我們要當面說話的時候，常常這樣做；即不然，也能夠捎字條，通消息，每天總有幾次機會。』

『用什麼法子捎字條，通消息呢？』

『監獄裏每日放兩次菜，放兩次飯，而第二監房的飯，都是我們這第一監房裏的「苦力」去放的，當那時候，「苦力」們可以隨意來去，因此就有捎字條，通消息的機會了。』

『監獄裏也雇用「苦力」嗎？』

『不，這不是雇用的苦力，乃是罪犯中間的「老沒根」們當的。』

『什麼叫做「老沒根？」』

『罪犯們稱判處「無期徒刑」的叫做「老沒根」，意思就是永遠沒有出頭的日子。』

我們正談着，元君突然問我說：

『姓夏的是你的朋友嗎？』

『是！』

『那末，聽說他有兩條被窩，兩條褲子，你怎麼不向他借過一條來呢？』

『你怎麼知道？』

『剛纔苦力們放粥時對我說的；他和還有兩個同案的都被收在第二

監房。』

『怕他不肯吧？』

『既是朋友，怎麼不肯？這是個患難的地方，理當互相幫助。現在你可寫個字條，等放飯的時候，我託苦力們捎過去。』

『不妨試試看。』吳君也這樣勸我。

於是我就寫了一個告借被窩的字條。

果然不出我所料，他既忍心賣友，那裏還有同情心？這張告借被窩的字條，居然得回來一張委辭拒絕的廢紙！

那時，我心裏一橫：人生反正總免不了一個「死」字，況且我又沒有判決，居然進了監獄（照例未判決的不能進監獄），沒年沒日的寄押着，也和「老沒根」差不多了，一樣地沒有希望，還怕些什麼呢？因此，我就和那兩

個自己沒有被窩的罪犯同鑽一個「官被」了。

可巧，那兩個罪犯，都患疥病，（這監獄裏的罪犯們，差不多十分之七都長這病，這是因為黑暗，潮濕，齷齪，不衛生的緣故）我纔睡了兩宿，身上便覺得癢癢起來；又過一天，渾身就發了許多瘡癩。我知道這是病的現象，但是沒有法子呵！

幾日來和罪犯們接觸談話，漸漸認識了××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諸人，他們都能予我以同情，憐憫，殷殷告我以監獄裏許多的罪惡，許多的黑幕，許多的規矩：我不能不感謝他們的好意而××君因我沒有被窩之故，竟把他所穿的「大衣」送給我。從此我就脫離了「官被」，白天穿着大繫，晚上蓋着大繫，居然很逍遙地吟着『一襲縕袍堪禦寒，

日當衣衫夜當被』了。身上的病症，也就因此消滅，不見實現。不單是又君這樣幫助我，又君等也是一樣，不斷地給我襯衣穿，並且不斷地給我預備下飯的菜。

現在他們都漸漸明白我了，尤其是罷工案的工友們。他們都戲呼我爲「革命黨」，而又君等更明了我是「自由人」。因此，彼此格外友善，時相過從，不斷的談些「反共產」（？）的話——這監獄裏的規矩，本來是很嚴厲的，而我怎麼竟能隨便呢？其中却有一個原因：看守我們的看守者，在第一監房祇有三個，一個姓徐，一個姓王，一個姓朱，他們輪流着每隔三點鐘一換班，而他們三人，各有特性：徐君愛顧體面，對不守規矩的罪犯，訓責至

嚴；丁亥君好安靜，只要罪犯們寂然無聲，也就相安無事；乙亥君却大相反了。他喜愛熱鬧，喜愛和罪犯們閑談，說笑話；因此，在他的崗上，我們的行動是十分自由的。可是，人真下賤呵！在乙亥君、丁亥君兩位的崗上，大家都默然不敢微聲，很守規矩；一到乙亥君的崗上，大家都亂嚷着『恩赦來了！』『恩赦來了！』故意亂跑亂跳，把腳踝上的鐵鐐晃得『丁丁！當當！』的響，而且也就在這崗上生出許多『吵嘴』、『打架』的是非來。我呢，這三位崗都另眼看待，他們雖不知道我是何等人，但却都認可我是個學者（？），因此我在無論誰的崗上，都能獲得在這第一監房的範圍內的自由。

十五

大約過了一個月，忽然傳進來一張提票，單把他——那個被捕的青年提了出去。當時，我神經過敏起來：以爲這一去，定是凶多吉少！唉可憐的青年，入世未深，利害莫辨，爲了「誇大狂」，爲了貪圖一時的優遇，一時的舒服，居然輕輕易易地把自己的黃金時代的寶貴的生命白白地送給萬惡的他們，殊堪憐憫，殊堪痛惜！但是我怎麼竟會不在其列的呢？於是急急探聽究竟：那個和我表示善意的姓吳的看守員對我說：

『聽說吳又捕獲與「炸彈案」有重要關係的姓光的人，所以吳動公文來提解他到那邊當堂對質去；說不定你也得被提解，此去或

者是凶多吉少——但究竟是怎麼一回事，我也不十分詳細知道。』

後來，我又探聽得：當他被提出監房，走到將近獄門的時候，看守長就命令「苦力」們爲他鑿去鐵镣，但那知道纔鑿去了一半，那個從「弓」來的「公差」却出來禁阻，於是就一半連在腿上，一半提在手裏，那樣不成樣子地被解去了。

但是在「弓」被捕的那個姓吳的究竟是誰呢？「弓」吧？除了他們倆是曾被他當堂供說過的以外，還有誰是姓吳的呢？但他們倆似乎早已「聞風潛逃」到大陸去了，那有再來「自投羅網」的理？唉！說不定又是那個像我一樣地倒霉的屈死鬼，平白無辜地遭上冤枉了！

我呢？我對於自己，我的神經却非常麻木，並不會感到什麼——反正是一

「聽天由命」的了。提解也罷，不提解也罷，提解了倒可以嘗嘗名聞監獄的風味；生也罷，死也罷，死了倒落得個乾淨。

很安靜地等着。好像懷春的女郎等待她有約的情人似的等待了好幾天，居然等不着提解我的消息呵！這是我的幸福，樂得在這現狀裏再逍遙快活幾天。

十六

天文學家的定論，都說日球是恆星，終年不動，地球繞着日球一週一週

在轉，月球復繞着地球一週一週在轉；但是憑着我們沒有天文學知識者的肉眼的經驗，却總覺得地球是終年不動的，只見着太陽和月亮繞着我們所居的大地一週一週在轉：於是白天黑夜，黑夜白天，我們只覺着「日月如梭」，「流光如逝」——我被禁在這個黑暗而且恐怖的活地獄裏已是三個月了，加上在軍法處羈押的日子合算起來，足足五個月了；我雖然並沒感到特殊的痛苦，但這樣刻板的生活，到底覺得沒有生趣。於是一時興起，想隨便寫些作品，挨度那無可奈何的日子。

我並沒有藝術的天才和手腕，當然不能寫出像王爾德獄中記那樣的傑作，但我是打定「藉此消遣」的主意，不妨胡說白道地亂塗一氣——主意既定，開首就寫了一編章回體的小說，書名末世春秋。那回目是：

- 第一回 悟澈紅塵童真當和尚 賑饑濟世囊窖成米倉
- 第二回 施幻術警察變狗 顯神通軍隊化牛
- 第三回 圖厚利運米出洋 貪便宜洋人喫糞
- 第四回 報讐雪恨萬國聯軍 赤胆忠心牛師解困
- 第五回 犬賞勞軍總統變色相 移愁寄怨和尙下天牢
- 第六回 善說因緣獄囚成活佛 紗談果報釋子慶自由
- 第七回 佛法無邊軍政警人員易形 生財有道上中下職官狼狽
換相爲奸
- 第八回 談因果惡官僚懼禍求神 論古證今蠻軍閥悔罪佞佛
- 第九回 廣宣真理萬衆騰歡 一念空虛全歸圓寂
- 第十回 焚化屍體和尚昇天 實行真理創新世界

回目訂出了以後，便開始創作，不上半個月工夫，居然寫成了一厚冊。內容是敘述一個傻小子幸運當國以後，內亂頻仍，外患日亟，兵匪水旱，民不聊生；於是有一個濟公也似的和尚出山救世，把一切的官僚吏役都幻成奇形怪相：牛哪，馬哪，狗哪，狼哪，兔哪，鼠哪，甚至龜哪，鱉哪，色色俱有；到後來，和尚宣說自由人的真理於民衆，並歷證古今以醒那些怪物的迷夢；結果大家自願放棄了權利，廢止了金錢，革除了制度，大家互助着「各盡所能，各取所需」，共同創造成一個光明燦爛的新世界。

書成以後，自己讀着，覺得荒唐得可笑。後來給岑又君又君們看看，他們都笑說：『有趣！』我自己也私忖：『這許是極樂地（我友哀鳴的小說）第二吧！』

唉！末世春秋的運命真壞，沒有幾天，便傳進來一個「搜監房」的消息：「搜監房」的舉動，大概每年總有一次，不準在什麼時候，牠的用意是要搜查搜查監房裏有沒有私藏違禁的物品，和發現什麼違法的行為——這是他們「防微杜漸」的一種手續，他們的責任所在，也難怪他們；只是我的末世春秋却從此遭劫了！我得了這種「搜監房」的消息以後，心想我一身以外無長物，並沒有什麼違禁品，祇是這本新產生的末世春秋，許是免不了「違禁」的嫌疑，而且同時要被認為一種「不法行為」，我是還沒有定案的囚犯，深恐因此要遭意外的危害，商請別的獄友們代為收藏吧，誰都不敢擔負這個責任；和又君、夕君他們商量商量，他們都說：『如果要避免意外，不如

趁早燒了的好。」我想不出別的保存的方法，只得忍着心痛，毅然決然地把那新生的末世春秋交給「火神菩薩」帶往虛空裏去了。

那知道，焚燬了末世春秋以後，過了一個星期，兩個星期……却終沒有實現「搜監房」之舉。於是我很後悔，很懊喪，想從新再寫一過，却不能照樣地寫出來了。

於是，我立意：從今以後，不寫比較有關係的作品，因為這不是供給你創作的地方。興到的時候，只胡亂寫些詩歌來消遣罷了。

十七

大家都嚷着說：『恩赦來了！』『恩赦來了！』其實自從方玄庭竊坐了總統的高位以後，一九二四年一月一日就下了一條什麼「特赦令」，監獄裏消息難通，所以到現在才漸漸知道；但是大家却都以為像方玄庭那樣的萬惡，決不至於「強盜發善心」，而有什麼「特赦」。直到有一天，獄長飭傳列入應赦之列的囚犯們出去聽「訓」，大家才相信果有「特赦」這麼一回事。

此次遇赦的人實在不少，統共有八十六（？）人之多，連被判九年的犯軍事偵探嫌疑的方玄君也在其內；其餘小偷和未犯殺人行爲的竊盜等等，自然是不用說了。

可是我的案件，和京漢鐵路二七罷工的案件，却始終是例外，不在這特赦之列；於是祇得眼睜睜地看着獄友們一批一批的走出監獄，得慶更生。唉！迴想着自己這樣沒天沒日的官司，何日是了？雖說是沒有定案的「一天的官司」，却暗暗地與「無期徒刑」無甚差別——正在愁思的時候，那提倒糞桶的「苦力」們又循例前來工作了；我觸景傷懷，於是低聲向虛空訴着：

『索郎——索郎——索郎——』

倒糞桶的苦力們的鐵鎗又在歌唱着了。

他們一天兩次到大獄裏來提倒糞桶，

因此我們也能很和藹地一天見兩次面，

——其實不止見兩次面。——

他們的刑期：

有二三個月的，

有五六個月的，

有九十個月的，

甚至有十一個半月的，

那都是五等有期徒刑。

但時光如水地流着，

他們都先後的出此苦地，恢復自由了。

就如那大獄裏的難友們：

有四等的，

有三等的，

有二等的，

有一等的，

但他們也有個期滿的日子。

即使那判無期徒刑的，

他們也有個遇到「恩赦」的希望。

可是我呢？唉！

是一個未結案的囚徒；

祇是一天一天的寄押着，

祇是這麼一天一天的寄押着呵！

沒有期滿的日子，

沒有恩赦的希望——

唉一天的官司，

一天的官司實在難打呵！

然而，我本來是一個近乎樂天派（？）的人，雖然有時因為甚深的刺激，不免要發生悲感，但是一剎那，一剎那又歡樂如初了。

不知什麼緣故，那丁丁當當的鐸聲，常常引起我的快感，我感到這是優美的音樂，這是愛人的歌聲，於是歡樂地唱着歌兒讚美我的刑具說：

『她是我唯一的伴侶，

願她永遠陪伴着我——

她實在愛我呵，

誰也比不上她的真摯！

她無朝無夕地陪伴着；

無行無止地跟隨着；

無煩無厭地擁抱着；

一刻不停地吻我的項，身，手，腳。

除了我愛聽的歌曲以外，

她不唱什麼；

除了我愛用的名字以外，

她不說什麼。

誰都能够聽見的

她那黃鸝兒般的嬌麗的聲音：

東也「索郎」

西也「索郎」

朝也「索郎」

晚也「索郎」

說也奇怪，那些遇赦的獄友們，論理已經受過折磨，嘗夠了鐵窗風味，就應該悔過自新——那知道，不上一個月工夫，重犯回監的却佔大半，而且犯的罪比前更大，判的刑期比前更多，甚至有幾個竟被就地槍決。

我看見了這種奇異的現象，心中很懷疑，到後來，才知道他們出獄以後，無事可爲，生活上失却了保障；而且經過一度法律和監獄的訓練，把他們的膽量訓練大了，絕不因重罪和嚴刑而戰慄；因此，他們出獄以後，因了社會黑暗的緣故，立刻回復他們和從前一樣——或且更甚——不能生活的現狀，於是只得再挺而走險，重罹法網。

十八

說到監獄，總是好像帶有什麼恐怖的權威似的，無論誰聽見了，牠都不期然地觸起了驚悸的心理。其實，監獄並不是可恐怖的。沒有坐過監獄的人，總以為監獄裏好像有什麼毒蛇猛獸似的，要是誤踏進去了，簡直是有死無生，苦痛到一百萬分；其實監獄却不一定這樣的現象。雖然在監獄裏住的是狹而且小的黑屋子，喫的是爛得臭氣觸鼻的小米（這是北方監獄，南方監獄却一定是喫小米）和髒而且濶的水，還帶着各種各樣的刑具，一舉一動，完全不得自由，在表面上看來，果然是很痛苦的，但這却由於各個人的

心情和心境而定：你以爲監獄是地獄，牠便立刻成爲地獄了；你以爲監獄是天堂，牠便立刻成爲天堂了。所以我常常高興地唱：

『更從何處找地獄，

監獄便是地獄；

更從何處覓天堂，

監獄便是天堂——

若欲創成新世界，

監獄便是好工場。』

我這一次坐獄，雖然身體上受了各種刑具的痛苦，精神上遭了許多強

劇的打擊，可是我總感得十分有趣；就對於生活一層，我總敢說比現社會一般的真正平民好的多。無論監獄的生活是怎樣地痛苦，却總不愁喫，不愁穿，不愁住；這種不勞而食的無償的獲得，在現社會裏是「踏破鐵鞋尋不見」的。於是，我私幸我的遭遇，而頗思示傲於爲革命而奔波勞碌徒流淪落的同儕。但是，在這經濟制度沒有完全剷除而金錢沒有完全廢止以前，人們總是低頭屈服在金錢魔力之下！監獄雖然是一個特殊的組織，囚徒雖然是這一羣特殊的人種，在這萬惡的現社會裏，也總免不了要受金錢之神的支配。所以我雖然蒙了同監的幾位新認識的朋友的知遇，天天不愁下飯的小菜，但當此下去，終覺對不起朋友，有些不好意思；而且，時光迅速，已是初夏天氣，那可怕的臭蟲，果然像獄友們說的那樣，攜老扶幼成羣結隊的出來慇懃招

待着久住的旅客了。因此，我冒着危險，偷偷地寫了一封信給玄：

「老先生：

自從那天晚上，離開了你，一個人在車箱裏細細捉摸，推測玄為「被捕的遠因和近因，我就疑慮到他大概與「炸玄案」發生了關係。那時我就想中途回歸了，後來一想：「炸玄案」與我沒有什麼關係，即使玄為「果然是此案的分子，也總不會連累到我；況且此刻還是疑信參半呢。因此，毅然去了。到玄一探問，果然不錯，他捲入此案的漩渦裏了。（那時我有一封平信，一封快信給你。）當時，我想立刻回玄，終了一切；但是當初臨走的時候，「玄管再三囑咐我：『無論如何，總得下鄉去一察究竟。』玄也這麼說。因此，我再鼓着勇氣下鄉去了。去的時候是很自在的，同

來的時候却不自在了。指頭般粗的麻繩反繩着，捆戴在拉莊稼的驃車上，骨碌骨碌的解進城去了。他們把我交給總警察廳，當夜就送我到總稽查處。那是去年十一月十九日那天的事情。

當時，逮捕我的主使人是天主教的勞神甫。我想他一定是因為他的教徒「××」被捕的緣故而移恨於我，所以我坦然無懼的由着他們等到送到總稽查處的夜裏遇堂受質的時候，突然使我現出驚惶的神色；但此突然的驚惶，瞬息間全然消滅，仍舊坦然無懼地，履險如夷地激昂應對——因為我素來認為這等遭遇是我個人的歷程中必具的色彩！

雖然你給「丁」的信上有我的名字，但是他們不承認我叫 ×× 「一」，因為「××」早把我的名字和生平（其實我並不是什麼了不得的

人物）「和盤托出」，並且在我的名字上自由地添加了一個「王」字。因此，我既名XXX，又名王XXX了——但是他們總不呼我爲XXX。

不單是我，還有你哪！「哪，」「哪，」「哪，」「哪，」……

不知他患了什麼經神病，胡說白道的勾連了一三十個。有幾個我知道，但是大半我都不知道的。他所以這樣胡說的原因，並不是受刑不過（他並不曾受一些刑，總是很受優待的）。現在我考察出來了：他是受他們的愚弄，他們哄他把這件案子辦完了以後，允許給他錢，給他官兒做，少年人求榮耀的心過盛，於是就胡亂地「含沙射影」起來了。因此，我要向一般人警告一句話：你們交友，須特別注意少年人——雖然我也是個青年。

總稽查處的刑法真難受呵！鞭笞，棍棒……弄得我死去活來！他們以爲我是此案的「要犯」，那知道結果仍屬空虛，全然得不到陷害我的確據。二十一日的下午，把我解送到總軍法處。

在軍閥淫威底下的痛苦，總是萬分難堪的，也不必多說了。

大概過了一個月以後，他們又提我過堂，我才知道你寫信來探聽我的下落。唉！那時實在沒有法子通一個信。

今年一月二十一日，總軍法處因爲將要改組軍事裁判處的緣故，就把我們（同案四人：一個是「×××」，一個是我，還有兩個我不認識的，也是「×××」胡說出來的人）寄押到地方檢察廳的監獄裏，直到現在我還被押在×××城內大箭道的第一分監獄。監獄裏的規矩，每星期允許

朋友們來監「接見」——探監——的，但是我們寄押的是例外（雖然是例外，但聽說軍警界人前來「接見」，仍舊可以見面談話）祇不過能夠通信，但通信也有個限制：不許說犯諱的話；一月只來往一次信，多麼不便呵！自從能通信以後，我就寫了許多信出去求援，世界語校、支那、蒙古、東三省……他們那裏都有我的信，只是沒有給你，因為恐怕加大了你的嫌疑。真奇怪呵！他們都不回我信，也許他們都沒收到吧？那末，我今日這封信，你也未必能見到吧！

在監獄裏大約過了一個月的時候，他們忽然把「×××」提赴「×××」，聽說是爲了把他「×××」等捕獲了，提他對質去。這消息是否確實，雖未可知，但能深信你們却站在深而且險的漩渦旁邊呢！聽說「×××」還押

在「三一七軍警督察處」（按：被捕的青年，實是被押於軍事裁判處，此係當時傳聞之誤。）

我們的案子，可算是頂天的了。如果我是個好名者，那末，我一定願意把我的全生命終了在此案裏——雖然我是被累。但是，你試想：我是不是好名者？配不配得這好名？

使我放心不下的，是家中的父母和妹妹，他們是依我爲命的。如今我把他們的地址告訴你，願不願幫助他們，任憑你了。

至於我，憑着你的能力，也許終會救我出去，現在但問你，願不願救我？如果你不願救我，那末，我就預備在監獄裏度這一輩子——但必得要求你永久的與我以經濟的援助。

監獄裏的情況不用說了（我也不願就說）凡坐過監獄的一定會明白的；我預備將來在文藝裏把牠表現出來。

現在我所急需的是：每日度用的錢（獄內無菜，須自己備，四個多月的度用，都是設法向同獄難友們挪借的，應該設法還他們）過夏的衣服，鞋襪等。請趕緊設法寄來，或是使人送來；如果能設法使人來「接見」更好！請趕緊回我一個信。

有話再談罷。

祝你

平安

這封信是想了許多方法，不給獄長知道，「瞞天過海」似的偷偷地寄

△△△△△

了出去。

果然不出十天，多毛居然派了一個人來，送了十個銀圓，一套袴褂，兩雙襪子和一封書信到監獄裏；給我知道：自從我被捕了以後，不久，他就離開名古屋，避居东京，直到現在剛回名古屋沒幾天呢。並且他說起仍在當着那無聊的衆議員。後來，又陸續寄了些錢來，送了些蚊帳，被窩，棉衣之屬來。我一連獲得了這許多財富，我就漸漸地應上了北方的一句俗話：『變起來了！』可是，自從得了多毛的接濟以後，在監獄裏的環境和地位驟變，他們——獄長以至看守們和罪犯們都驚奇的互相告語說：『他是革命黨！他真是革命黨！』

於是我也就樂得「順水推船」將機就機地以「革命黨」自居了。

十九

日子一天一天的長起來，居然到了酷熱的夏天。阿呀！監獄裏的夏天真難度呀！那老虎一般的臭蟲，那強盜一般的蚊蠅，那死人一般的臭氣……無日無夜的囁咬着，薰蒸着。阿呀，真難受呀！而他們還是依着老規矩，一天到晚把我們鎖在那種棺材一般的小屋子裏——我雖然有時可以獲得例外的優待，但是總算起來，終是被幽閉的時間佔最多數呵！

監獄本是不講衛生的地方，於是這夏天裏獄友們生命的危險，自然是

可想而知了！

我沒有別的辦法，只有像菩薩那樣地靜坐參禪，鎮壓我那內發的暴躁，去體驗那「心靜自然涼」的一句俗話。本來，靜坐一法，我一向認爲調節身心培養精神的一種妙法，我在《大藏經》教讀的時候，嘗和《大藏經》兩個人早晚靜坐，雖然不曾得着個中奧妙，却也感到舒服，暢快；不過因了職務紛忙的緣故，總是時斷時續，沒有堅持到底的決心罷了。此次，被捕了以後，却又給與我很好的機會和很長的時期來實行靜坐：我的背和腿的創傷，居然由很短時期的靜坐，在最初一個月裏完全平復了。說到這裏，記起關於靜坐的幾件笑話，順便寫在下面：

一天——那時我還在總軍法處——的黎明，我正靜坐在用那搓磨下腹的一部工夫，那時恰巧兩個站崗的兵蹤將過來，從木柵子的隙處窺見了我的動作，一個就嗤着和他的同伴說：『噠，那個人在手淫哩！』

又一天——那時剛進地方檢察廳的看守所——我照例於五更起坐，不多時，適被一個遊巡的看守員瞥見了，他就叱我說：『呔，臥下去！（北方人喚牲口躺臥叫「臥下去」）可見人一進這種地方，就不成人了！』我說：『我在靜坐哩！』『什麼靜坐？臥下去！若是個個這樣，那還了得！』他說。我知道不可理喻，祇得假意說：『我現在不能睡，讓我坐一回罷。』『不行！這裏起身睡臥都有一定的鐘點，不能由你的便！知趣些，臥下去！』他說。我沒有法子，只得暫時放棄了靜坐的權利，服從了他「臥下去」的命令。

進了監獄以後，直到現在，他們雖不禁止我靜坐，却每當我靜坐的時候，看守員的探照的燈光，總是故意地耀到我的眼上，使我感到不快；而且常常譏諷地說：『看，他要成仙了！』就是同監房的獄友們，也時常用種種可笑的言語和動作來逗我發笑，破壞我靜坐的工夫。

還有一件可笑的事情，似乎也值得記錄出來：

我已經說過，監獄裏的臭蟲，一到二月，便成羣結隊的出來懲慄招待。我生平最怕臭蟲，一被咬着，皮膚上立刻隆起，成了一個癟結，幾天不能消滅；這一次被裹在臭蟲隊裏，簡直要我的命了。但是一個人到情極無奈的時候，自然也會生出法子來，這是實在的；所以我遇到了這種情形以後，居然也就被

我生出一個法子來。是個什麼法子呢？哈！說起來真可笑！就是設法找到了兩塊布，把牠縫成一個口袋。到晚上，便赤身鑽進袋裏，把袋口撮攏來，用繩子緊緊縛住。如此，臭蟲便不能直接鑽進袋裏來咬我，只能在袋外望洋興嘆。而我却可以避免了牠們的侵略了。可是，有一利必有一弊，我雖然賴此避免了臭蟲的侵略，但是天氣一天熱似一天，我沒頭沒腦地鑽在袋裏，又熱又悶，那汗就像黃河決了口似的拚命湧將出來，全身竟夜夜像跌在閉氣的浴池裏一樣，真是難堪得不可名狀！後來，「習慣成自然」也就漸漸地相安無事了。直到玄」送了一疋洋紗來，我就有了帳子，又逍遙起來了。

夏秋之交，濕氣甚盛，所以天時常變，雨水很多；而且，「塞北多暴風」，玄

「——雖然不是塞北，却也煩勞那雨師風伯同時光降，監獄的房舍，在表面上看來，固然是很堅實的，可是一遇了暴風雨，那就顯出牠的骨子來了：一連五天的狂風暴雨，堅實的獄牆被攻破了；而且我們隔壁第十八號監房的後牆也效那獄牆的先例，相繼潰退。於是獄長看守長以及看守員們都着了慌了，七手八腳地忙着加崗守衛，甚至獄長也親自出馬懷着手槍，在大雨滂沱中來回逡巡了幾天，直到天晴爲止。

可是，我們却受了罪啦！一天到晚被禁閉在小屋子裏，喫飯的時候也不教出去，由苦力們一碗一碗的送進屋子來。而這種屋子的屋面，好像沒有蓋着瓦，篩米一般地把雨水密密的篩將下來，弄得滿屋子到處都是水漬，尤其是我們第十九號監房，受了隔壁倒牆的影響，更是漏得一塌糊塗，幾無容身。

之地。我們這幾個人，一連幾天，東蹲一會，西蹲一會，沒有一個不像立在雨裏的雞一樣，渾身上下都是水。那時候，真是上天無路，入地無門，連訴苦也沒處訴。呵！真苦呀！

好不容易，天晴了。獄長總算是會體貼我們的，知道我們都已像「落湯雞」一樣了，不得不換個乾燥的地方整理整理我們濕了的羽毛——僅有的衣服，即刻吩咐看守員們揀幾間比較漏得稍微好一些的監房，讓我們分遷進去，暫時躲避。於是我就被徙入在南邊一列的第三號監房裏去了。這監房裏有一位獄友名叫二毛子的，和我很相反善，所以這次遷入，在我却算是

心滿意足。

直到把獄牆和監房等通統修理好了以後，我仍回第十九號原舍。

二十

說起二三之父，不由人不痛恨軍法機關的徇情枉法，無法無天的萬惡！他是一個退伍的連長，是一個懂得些人道的軍人；他的頭腦很清新，爲人也很和藹可親，並不像那些混蛋的軍人，自己被軍閥所雇傭，却還不知羞恥，蒙着虎皮，仗勢作惡——雖然我沒有看見他在伍時的善德，但看他現在的言語行動，就可測知到七八分。他的判決的年期是十年，而被判的罪名，說來可笑，乃是「略誘」二字，而被他略誘的，却是他的妹妹：天下那有親哥哥略誘

親妹妹的道理？這種可笑的判決，恐怕只有中國的黑暗的軍法機關有之。他的犯罪的事實，大略如次：

當他還在行伍的時候，他的父母把他的妹妹許配給一個在某軍官處當馬弁的徐某（？）爲妻。他退伍回家以後，探得徐某家中已有妻子，安心把他的妹妹娶去作妾；於是就很替妹妹抱不平，以爲一夫一妻，國有定律，况當共和時代，斷不容有此蔑視婦女任意擗作玩物的妄舉，徐某欺人，大悖人道；因此，一面向徐某提出離婚，一面替妹妹另擇佳婿。那知道，徐某仗着某軍官的勢倣，和軍法處某法官的私誼，立刻把他捉將官裏去，當堂把他的妹妹判歸徐某；他不服，於是那十年的誣罪就糊塗地告成了。

依法律，法官枉法，不論原告和被告都應有上訴權；而軍法機關却跳出

法律範圍之外——雖然，法律本就不是擁護公理，維持人道的——所以牠的黑暗就黑暗到不堪設想了。

還有一個被判十二年的罪犯，——也是軍法處判決的——名叫王三毛，他沒有罪名，我們指不出他是犯法律上那一條的罪。他的犯罪的事實是：

他本是玄令的衛隊營裏的排長。一天，不知怎麼，他的手槍被一個缺他剃頭的剃頭匠偷去了。他發覺了以後，立刻向連長營長團長等報告，把那剃頭匠逮捕收押。後來，大家都知道確是剃頭匠偷盜的了，那剃頭匠也已切實地承認了，而那個可惡的玄戶却硬說是他盜賣手槍，執意要把他槍

斃；幸虧他平日對於營長連長等感情還好，仗着他們苦苦哀求，才算把性命保住；可是，那定不出罪名的十二年徒刑，已是免不掉的了。

像二毛兩君那樣無辜被禁的，這監獄裏還有許多許多，要是一一寫他出來，可以寫成一本專冊；而且，全中國一千七百餘處監獄，我相信，每一處都有很多很多的無辜被禁的好人，如果詳細地切實地調查一下，把一切的實情記錄出來，公諸社會，大可作研究社會問題的參考資料——不過，這種偉大的工作，還得待諸來者，這裏不便多寫題外之文。

二十一

我說：

『喂，夥計，你的朋友回來了。』

『誰呀？』我驚奇地問。

『喎，你忘了嗎？就是那個姓父的小子。』苦力答。

『哦，在那裏？』

『在後邊的看守所裏。』

『同來的還有誰？』

『祇是他一個人。』

嘆！奇怪！他不是已經被提到「吉」對質去了嗎？自他去後到現在，已經五個月了，在這五個月中，我因為也是被綁在欄裏的綿羊的緣故，當然不知道他在「吉」對質時的一切情形——不知又胡說害了什麼人？當他臨去時的消息，不是聽說在「吉」被捕了一個姓王的嗎？那姓王的究竟是誰呢？結局怎樣？被害了吧？不然，怎麼還是他一個人回來的呢？而且，怎麼竟回來了？吉兆還是凶兆？我不由得急欲探聽個明白，但是隔牆如隔山，沒法當面詢問；問那些看守員，又各祕不相告，正如一個悶葫蘆，沒由打破，真悶煞人呵！

同時，我的腦流萬漩，雜念起伏，神經又不由自主地過敏起來，覺得這或許是一個凶兆：雖然軍閥們的手段是神出鬼沒不可捉摸的，但是從他們所

做的既往的事實默察起來，多少總有個定型的痕迹；而且我們這案件，簡直成了他們的「當頭棒喝」，他們那能不恨之刺骨，而視同仇敵呢？那末，此次他——被捕的青年——的被解回，許是實行他們所謂「解赴犯事地點，就地正法」的舉動吧？如果我的推測是正中他們的陰險惡毒的心理，那末，姓匱的就「從此休矣！」了，而我也就「岌岌乎危哉！」哩！於是我竭力吐罵我的推測的不對，詛咒我的過敏的神經！

過了五天——九月三日，有一件事情出來證實我那天的推測不對，來譏笑我那天的神經過敏。那是什麼事情呢？就是他竟安然由看守所重回他前次住過的稱為「第二監房」的監獄裏去了。於是我頓時放下了提在心上
的大石，同時也嗤笑我自己的太胡思亂想。

我住在這監獄裏的日子已是不少了。那房主的良心真好，從不會向我們征收過房錢，而他們的雇傭——看守員——却又和我表示親善：我獲得了這個優越的地位，自然是比衆不同（？）了。我爲了想要得知「三一」對於此案的真實情形，藉可測知將來的結果的緣故，不得不商請看守員的雙方（指兩個監房的）的同意，把那個青年請將過來，密談了三個鐘頭（向例看守員換崗時要點交獄囚的人數，故這種私下的交通，不得逾那三點鐘的極限），使我懸懸的心獲得了無限的安慰。

原來在三一被捕的那個姓羌，名義臣，字子忠，也是外村人，年約四十左右。據說他與這「炸玄案」完全無關，他並不知道炸玄的謀

畫，和我一樣，也沒有參與過這種運動。但是他怎樣也會捲入這個漩渦裏來的呢？說起來又得歸咎於他——被捕的青年——哩！

起先，他（那個青年）被哄到軍法處的時候，就一串一串地搬出許許多毫不知情的人在這案內，便是和我一樣的成了那一串一串的嫌疑犯之一，於是不幸在「吉」撞在正在努力搜緝的偵緝隊的手裏，被捕了。被縛到法官面前以後，他才知道是犯了那件驚天動地的「炸彈案」的嫌疑。他當然絕口不承認，且莫說他本來與這案毫無關係。但是有人作證的呢，這又有什麼話可說哩？於是「對質」的事情就實現了。

他倆見面了以後，那是活口對活口，並不是「死無對證」的玩意兒，當這時候，他（那個青年）該怎麼說呢？好，他說道：『他是，我敢作證，他是從事

革命的人；因此，我想，他與此案難免無關係——雖然我現時沒有證據說他一定與此案有關。』好了，因為這對質的供詞，就證明 吳兆宜 與此案無關，而且無罪的了。但是，却不立刻釋放他，還他自由。這也許是中國法律的特殊的功能。

在三點鐘的談話中，使我覺出他（那個青年）還算是一個可造的好人（？），實在因為他年紀輕，沒主意，容易受人愚弄，誘惑的緣故，到底他的根性還不算惡！你看他在對質時的幾句出於良心的天真的話，就可以證明了。不單這個，還有一件可以表揚的事情：

據他說，當我們還押在總軍法處的時候，有一天的上午，一個貌似仁慈的天主教的神甫——就是那個萬惡不赦的努神甫——突然同一個法官

走到他住的優待室裏向他假慈假悲地安慰了一番，假仁假義地勸誠了一番，接着，正式的重大的問題開始談判了。

『你在這裏不覺得苦嗎？』神甫問。

『謝天主保佑，還好！』他答。

『你想馬上離開這個不自由的地方嗎？』

『很想。』

『那末，你只要用了我們所想定的一個法子，你不久就可以出去了。』

『什麼法子，請快告訴我。』他說着，他的精神興奮起來，一對帶着稚氣的眼睛直射着神甫與法官，像等待「聖旨」似的靜候着。那法官與神甫却你看看我，我看看你，大家都把預先想定的要說的話你推我，我推你，誰也不

肯立即負責地說出來。到底神甫是多年牧養天主的羊的使者，是天主的家的伶俐的管家，所以這時候，他便帶着嚴厲的威權和教訓的態度，說出他們心裏所預定的話來：

『你要知道，軍法不是好玩的，要真便真，要假便假，——現在，事已如此，——你所誣攀的那個兇手（指我）已捕獲了，——你可以——你可以說是他一個人做的事——我們自有辦法。——』

『人家到底沒有親身幹這件事，如何能說一定是他呢？』

『不要緊，只要你一口咬定，那怕他不一口承招。』

『這是昧良心的事情，天主要刑罰我，我不敢做。』

『不要緊，你出去了以後，我替你在天主面前做彌撒祭，贖你的罪。』

『那末，我就說他是同謀的，却不能說他是實行的，因為他那天的確不在旁邊，那是不能胡說的。』

『不！你不要說那些，只要你一次咬定他就行了。』

他遲疑了一回，並不回答。而神甫却重複說：

『只要你一次咬定他就行了。』

『不！』他毅然回答，『不行，我不能這麼說，我怕天主的刑罰。』

『傻孩子，你不願出去嗎？』

『不！我情願多住幾天——我怕天主的刑罰。』

『唉！如果你不聽從我們的話，以後就沒有人眷念你了。』

『不！我怕天主的刑罰。』

於是神甫與法官所預定的計畫完全失敗，快快然像門敗了的公雞似的退了出去，而我的那條性命也就因此保住了（？）。

上面是他和我說的一些話，如果是確實的，那末他還算有良心，還是一個可教的孺子。當時，我便乘機切實勸誠他一番，對他抱着一種「追悔既往，審慎未來」及「改過自新」的希望。

二十一

記得當「三一」賄選告成的時候，國會裏充滿着「遭鬼」「遭鬼」的聲

浪，我們在國風報館的編輯室裏曾經這樣說：『遭鬼的命運至多不過一年，因為「支那」的讎人很多』（支那，一篇社論的題目，見國風）哩。果然，現在還沒到一年，而直奉開釁的消息傳來了。直奉的戰爭，這次是第三次了，以前的兩次，算是直方勝利；但這次的結果又將如何呢？在我，自然是虔心默禱着直方的失敗，奉方的勝利——這並不是趨奉奉方，因為苟如是，則我便有設法恢復自由的希望；否則，或將永久沉淪在這活地獄裏了。可是，天天盼望着好消息，而所聽到的却總不如所願，唉！我是多麼心焦呵！

我要咒詛，我咒詛那些消息都是不經的謠傳；而且，我更急切地祈禱着有一個非直非奉的人出來，解決這「糟糕」的時局，使我容易獲得自由的機會……

好了，不多幾天（大約是十月的下旬），一個驚人的好消息傳來了。那消息是說：

『「」已經班師回「」了；「」也被看管起來了；甚至連向來受中華民國優待的清帝也被驅逐出宮了。』

同監的獄友們聽見了這種消息以後，一個個都向我道賀說：『恭喜你，小革命黨你的「出頭日」到了。』還有幾個說着俏皮話說：『小革命黨你獲得自由了以後，切莫忘記我們還在這裏受罪呀！』我呢，只好這麼回答：『莫胡說，許是謊信吧！』

其實呢，呵呵，我祈禱着這個消息完全真實！

我記得清清楚楚，那是十一月四日那一天，那天晚上夜半時分，忽然一種奇怪的聲音，驚醒了獄友們的好夢；那種聲音，發自西門（西關）附近，獄舍臨近西城根，所以聽得清清楚楚。那種聲音，實足令人驚愕，是什麼聲音呢？呵呵！就是在戰場上所容易聽到的「劈劈拍拍」的可怕的槍聲。這種槍聲怎麼會發現到城廂來呢？兵變吧？匪患吧？軍事戰術上所謂的「巷戰」吧？不管牠是什麼，這種現象總是可恐怖的。

獄友們從睡夢裏被驚醒過來以後，一個個現着驚怖的臉色。大家坐了起來，呆呆地對着。在那個時候，各人的心靈上的工作，一定忙做得大忙而特忙，試聽那同監房的獄友們的說話，便可以測知了：

『流彈飛落下來時，怎麼辦呢？』一個獄友抖索索地說。

『不要緊，怕什麼，生死有數——』一個獄友這樣說。

『我盼望他們打進城來！』又一個老於監獄經驗的獄友這樣說。

『阿彌陀佛！』另一個獄友念出了這麼一聲。

我呢，自然也有我的心感呀，但是我，感覺着有趣得很。

槍聲響了大約一點鐘的光景，漸漸地稀少，寂滅了；而天光也就跟着漸漸地明了；這個恐怖的時期，也算平安地度過了。然而「到底是怎麼一回事？」的疑團，尚有待於解釋。

監獄裏突然戒嚴起來又像以前倒獄牆時的情形一樣，我們因為已經經歷過，所以也並不以為驚奇。而且，我却在這神怪的戒嚴期內，大顯神通，探

詢外間的消息；結果，給我們知道：昨夜的槍聲，乃是因為「二」「三」尤「希」之「二」合作倒戈，而且，「二」已有回駐「多」之消息；於是駐在「多」之直屬的剩餘軍隊就恐慌起來；一部分隊伍，就於昨夜在西關外大肆劫掠而散。這個消息聽到我的耳裏，自然是十分歡喜的，而且祝禱着「二」立刻像天使一般地翩然來臨。

過了三天，是八日那一天，監獄裏突然無形解嚴了。這個變象，旁人固然不很經心，而我却十二分地注意，便又設法探問——呵呵！「阿彌陀佛！」以羅意！」（譯即「我的上帝！」）果然於今天進城了。

於是我的希望一天活躍一天，我的精神一天興奮一天，我估量着自己的自由期快到了，不期然地手舞足蹈起來；而且時時哼着連自己也莫名其妙

妙的「樂曲。」

二十三

凡事，希望愈大，苦悶愈多，這個道理，我承認，我相信一般人也會像我一樣地承認的。這兩三天，我的心靈快樂得超過了常度，同時神經也靈敏得超過了常度，甚至到夜裏都不想睡覺，好像患了「失眠症」一樣。可是，爲了神經過敏的緣故，無謂的煩擾乘機侵襲了。

十日的下午，看守長手裏拿着一張「提票」，急匆匆地走進獄門來，我

一看見，心頭立刻便像小鹿亂撞的樣子，忐忑起來，急激起來，自己默告着自己說：『看哪，他來請你出此黑暗的活地獄了。』且慢，靜聽他呼喚我的名字。

看守長提高着他那枯澀的嗓子開始唱名了：

『ㄨㄞ[一]……』

第一個名字便是我進這監獄才認識的最可敬最可親的因「二七」罷工風潮入獄的京漢鐵路的工友。好他也獲得自由了，我們從此可以到外面社會上去共同做些「良心上歡喜如此」的事情。他們這一案一共還有十三個人呢，許是應該同時出獄的吧？不必我先替他們預計，且靜聽看守長把名字一個一個的唱下去。

果然，在我們的第一監房裏一連唱出了七個名字，都是「罷工」一案的

(第一監房裏本來祇有七個罷工工友) 當着看守長把第七個名字唱出了以後，我想，再往下唱的名字，應該是斐(?) EXILE——我了，但是，看守長的枯澀的噪音，却故意停止在第七個名字上，不即往下唱。呵，看守長你也太惡作劇了，為什麼不一氣唱下去？看着他們一個一個把自己所有的東西，從齷齪的獄室裏捧將出來，集在一起，整備出去，呵，我是多麼焦急，多麼難受呵！雖然，俗語說得好，「有米那怕晚飯」，遲早總要臨到我的，很長很長的時光都糊糊塗塗地一秒一分一時一日地度過了，這看守長的一剎那的休息，我就等不及了嗎？我這樣自慰着自己——

呵呵！看守長並不在第一監房裏唱出第八個名字，却像驚鴻似的翩然跑到對面第二監房裏去了。唉，這是為什麼？我明白了，罷工案一共有十四

個呢，第二監房裏還有七個，所以看守長先到那邊去唱那七個名字——完了一案再一案，這是辦公事者恆見的常例，並沒有什麼希奇。等他把那七個人的名字唱完了，一定就會臨到我了。

聽，聽，數哪，一個，兩個，三個，四個，五個……七個人的名字都唱完了——阿呀！看哪，看守長帶着那十四個人走了，走了我呢？唉我呢？

我遇着了這樣的情景，立刻好像兜頭一勺冷水，從頭頂戰慄起直戰慄到腳心！唉我，被遺忘了吧？不，決不，偌大一件案子，一件驚天動地的「炸彈案」，誰也忘不了，他們決不至於這樣健忘吧？然而事實是絕好的證據，罷工案十四個人走了，而我還留在這裏，這是真實的，並不是做夢哈！我的神經真太過敏了，那有什麼難解的，還是應用那「完了一案再一案」的公例，等着吧，一

會兒看守長還得進來呢。

等着，等着，等着，阿呀！夜之幕漸漸地張掛起來，黑暗的勢力漸漸地逼走了垂老的陽光了！看守長怎麼還不來呢？唉！失望了！失望了！

呵呀！此後的時光，將怎麼度呢！

二十四

昨夜，這一夜天，我的情緒緊張，我的心弦急奏，我的思想紛亂，我的態度失常，坐也不安，立也不安，睡也不安，走也不安……呵呀！這一夜天，真是難受。

會兒看守長還得進來呢。

等着，等着，等着，阿呀！夜之幕漸漸地張掛起來，黑暗的勢力漸漸地逼走了垂老的陽光了！看守長怎麼還不來呢？唉！失望了！失望了！

呵呀！此後的時光，將怎麼度呢！

二十四

昨夜，這一夜天，我的情緒緊張，我的心弦急奏，我的思想紛亂，我的態度失常，坐也不安，立也不安，睡也不安，走也不安……呵呀！這一夜天，真是難受。

『……「接見」去！』

嘆！我自被捕到今天，差不多一年了，由總警察廳，總稽查處，總軍法處，而至於監獄，除了老友玄，曾經派人送過（並沒有接見）兩次東西來以外，這一年中，從沒有被接見過一次；而况像我的案子，他們是預定着禁止接見的，那更沒有接見的可能了。然而，今天忽傳接見，這是什麼道理呢？且不管一年來沒見友朋，今天見見，也足以自豪而自慰了。於是便跟着看守長走將出去。

走到第二監房的門口，看守長却又高聲喚道：

『玄，「接見去！」

嘆！這又奇了！那個青年，雖然是我新交的朋友，但是就這故意陷人的事。

件看來，簡直是我的仇敵；而且，他的親戚不是我的親戚，我的朋友不是他的朋友，怎麼竟會在同時接見呢？且莫管，見面時自會分曉。

我們跟着看守長走到獄長室的樓下，便止住了腳，因為這裏不是接見的地方，囚徒們不奉命令，是不得自由行動的。看守長却命令說：『上樓！』我們便遵命登樓。

樓上設有一間會客室，容積雖不寬大，陳設雖不精雅，但從那久困於狹隘的骯髒的活地獄的我的眼中看來，已是很寬大很精雅的了。室內先有兩個人在那裏，一個便是我們那位可愛的獄長先生，還有一位，乃是赫然的青年軍官，服裝整齊，態度嚴肅。我見了，只得又止步於室外，不即進去。那知道那位獄長早已警見了，從他的坐位起身來（往日却不這樣），笑嘻嘻地向

我們說：『請進來吧！』同時，那位軍官也站將起來，表示歡迎我們的意思。於是我們走進室內，用中華民國最通行的尊貴的禮節，向他們一鞠躬。

獄長隨即介紹給我們說：『這位便是願意會見你們的『副官』。』同時又把我們的名字介紹給那位軍官。

我心裏狐疑我和那軍官素未謀面，素不相識，當然不是我的朋友，但也決不至於是他的朋友，因為他到現在才認識我們……

『我是XX軍長司令部的副官，』他用那謙遜的態度，立着（因為我們不會坐）對我們說，『我們前天才到這裏，今天XX軍長命我到這裏來看，看你們——』

『感謝XX軍長和你的盛意！』我說，『但是，軍長怎麼知道我們在這

裏呢？

『那個嗎？』他說，『喏！「○」○先生是你的朋友嗎？』

『是的，』我說，『是我的老朋友。』

『先前，』他說，『「○」先生向我們軍長提起了好幾次；不單只「○」先生，就是那位×××先生——××先生你許也認識的吧？』

『是的，』我說，『他是國會議員。』

『我們軍長昨晚接得××先生的一個電報，是專爲你們倆的事而打來的；』他說，『所以，今天，軍長命我先到這裏來，見見面談幾句話；並且請你們告訴我：你們是何時被捕的？那件事的真實情形到底怎樣？你們受過什麼苦痛？我好回報軍長去。』

『旁人不知道，』我說，『我是去年十一月十七日的下午被捕的，而被捕的原因，就是爲了他——指那青年——那誇大狂的捕風捉影的洩漏；至於那件事的真實情形，事過境遷，不必細究；受苦呢，我個人除了最初被鞭打以外，並沒感到受什麼苦——只可憐他們幾個無辜被累的人，冤枉被禁一年罷了！』

『什麼？』他怪異地問，『這裏還不止你們兩位嗎？』

『是的，』我說，『這裏除我和他以外，還有兩個人；而且『吉』也還被禁着一個人呢。』

『吉』的那位，倒已經自由了，只是這裏另外還有兩位，那我們軍長還沒知道；我得據實回報去——』

那時，我們都默然無語。

『好吧，再見！』〔副官繼續說，我現在回報我們軍長去，一會兒再來接你們，再見！〕

我也珍珍重重地道了一聲：『再見！』

於是我們依舊各回我們的監房。

獄友們爭相探問接見的情形，我依實告訴了他們，於是他們「皆大歡喜！」

『小革命黨！你一會兒就要出去了，請把這些東西分送給我們，你到外面去享用那新的好的罷。』有幾個貧困者，向我索要東西說。

我想我們這一類人，到處在窮困中度生活，真是絕少有兩條被窩兩件衣服的時候；現在，我在獄一年，居然被窩也有，褲子也有，蚊帳也有，衣服也有，鞋襪也有，甚至於連喫飯的碗筷也有，比較從前是富足得多了——但是，他們既這樣請求，我也樂意滿足他們的願望，因此說：

『好吧，這些東西都是你們的，你們自由支配罷——只要我真能出去。』
他們笑着說：『那還至於落空嗎？一會兒就要來接你了！』

我的心中，也竊喜一會兒就要來接我了！

可是，天又黑了，夜又臨了！

二十五

今天是一九二四年的十一月十二日。我昨夜雖然仍是睡不着，可是不比前晚那樣地發現不安和痛苦之感了；昨夜平安得很，舒服得很，張着細小的眼睛（我的眼睛較常人要小些），等着自由之神的光降！呵！未來的淪快，許是想象不到的吧？

十點鐘的光景，看守長進來唱出我和那個青年的名字，說：

『請，請，請你們出去了！』

我聽了，立刻丟了一切，挺着身體，舞蹈似的跳將出去——因為走得太快的緣故，腳踝上的鐵鐐，却『索郎索郎』地狂呼起來，好像有些不忍離別。

的意思。

提起鐵鎗，却有一件絕妙的故事：最初，我不是被釘着七八斤重的蠢笨的鐵鎗嗎？現在却不是了，現在只載着一副只有三四斤重的。這是什麼緣故呢？過去的中秋節以後，獄友中有一人，刑期屆滿，例須釋放，他釘的鐵鎗，却是很巧小的；我便先期商量，和他調換——這是監獄裏常有的事情——怎麼調換法呢？就是先期各人偷偷地把「鎗釘」的「帽子」設法磨去了，再偷偷地設法撬開，於是這換鎗的事，便神不知鬼不曉地實現了。我把鎗換過來以後，並沒有把「鎗釘」固定，因此，白天載在腳踝上，掩過看守者的眼目，一到晚上，便卸下來，擱在一邊，並沒有抱着我的腳踝一同睡覺。這樣的事，我如果不說，是沒有人知道的。

我們跟着看守長走到外間的空地上，早有人預備着鐵砧鐵錘，等候着爲我們開鑑；我就說：『先開他（那個青年）的罷。』當他們爲他開鑑的時候，我把那副「活落」的鑑從自己的腳踝上除下來，擲在看守長的腳前，笑嘻嘻地說：『不必你們費心了。』

看守長導我們走到大門旁，一眼看見一個穿着軍衣的人在那邊站着，却不是昨天見面的那位參副官。那軍人見我們出來，搶上一步前來，向我們行了一個敬禮，笑嘻嘻地說：

『恭喜你們！』

『你是誰？』我問。

『我是參軍長的馬弁，』他說，『今天，我們軍長命我來接你們的。』

『哦——很好』我說。

『我們走罷。』馬弁說。

於是我們大搖大擺地走出這恐怖的獄門。

我們在路上走着，馬弁在前面導着——不計遠近地走着。

『我們軍長請你們先在客棧裏住着——』馬弁說，『已經替你們看定一家客棧，離司令部很近。』

『哦——好的。』我們答着。

走着，走着，一直走近南城根，馬弁引我們走進了一家沒有標着牌號的小店裏。我一看，簡陋得很，破敝得很，比我們剛從那邊出來的監獄簡直差不

多，我便問：

『這便是之文』軍長預定給我們暫住的客棧嗎？

『不』馬弁說，『我們軍長命我預先替你們找客棧——這家客棧的牌號是吉祥棧，我想：「吉祥如意」口彩很好，我祝你們從此吉祥如意！所以請你們住到這裏來。』

『哦——』我想爲了「吉祥如意」的好口彩的緣故，就此權宜住下罷——反正比監獄裏總是舒服些，自由些。

『請你們暫且休息一會兒』馬弁說，『讓我回報軍長去，再見。』說罷，走了。

我們倆以朋友兼讎人而處於一室，自然是面面相覩，默默無語。隔一會，

有些聲音從他的喉間發出來：

『你有錢嗎？』

『要錢幹什麼？』我問。

『買紙烟吸去。』

我想他委實是個不懂事的孩子，平日時，想穿便穿，想喫便喫，天坍也不愁，地陷也不慮，專好說大話，擺威風，因此就受人的愚弄，坐了一年監獄，苦害了許多人；然而他到底還是一個什麼也不懂得的好孩子，所以，我雖然恨他，同時却還愛他，總希望他能悔悟過來，成就些事業。因此，他既要買紙烟，而我的衣袋裏恰巧還有些錢（這是在監獄裏用了種種方法積聚起來的），於是即便替他買了一包「三炮台」。

恰巧那個時候，馬弁又來了；他一進門，便道：

『我們軍長命我帶來十塊錢給你們，陪你們剃頭去，洗澡去，喫飯去，並購換鞋襪去。』

『好吧，』我說，『我們就走。』

頭也剃了，澡也洗了，甘美的飯也喫過了，新鞋新襪也穿上了——天也黑了，馬弁也回司令部去了，我們也歸了客棧了。

在一個小小的房間裏，我們圍着一個小小的火爐向火（在監獄裏雖也常常私下爇爐向火，但從不曾像這樣冠冕堂皇過）；在這時機裏，我們開始作有系統的談話——最初的一句話，便是向他說：

『你應當承認你自己的錯!』

我的意思是在想他因一著之錯，枉喪了許多苦，險些兒把生命都斷送了，到此應該有所覺悟；至低的限度，也應該了悟自己的錯呵！要人認錯，本來是一件至難的事，他並不是非常人，自然誓死不願承認自己的錯了。

我們彼此辯難，費了二點多鐘的時光，還是不能喚回他那已失的真實的童心，眼見他自甘淪湎於惡道而不可救藥的了。最後，我嘆着和他說：

『唉算了罷，「既往不咎」，我盼望你今後凡事要謹慎小心，「痛改前非」，莫蹈覆轍，否則，恕我不再和你做朋友了！』

於是各各寂然，登床睡覺。

二十六

明日我獨自一人赴總司令部謁「×」軍長「丁」去，怎奈「丁」還沒到部，由一位姓王的副官長延見談話間，王副官長這樣說：

『你不一定要謁見軍長，軍長已知道你出獄了，而且丁、王、×先生也已有信來，催你回丁，所以依我的意見，你不如早日回丁，免得你的朋友們在盼望罷。』

『也好，』我說，『我本不想在此留滯，且讓我等衣服縫好了，馬上就去。』『好吧，』王副官長說，『你走的那天，請先到我這裏來，好替你辦一免

票。』

『好吧，』我說，『軍長那裏，就請你轉致敬意了。』

於是興辭而出，走回所謂好口彩的吉祥棧。

我一見着他——那個青年，就不由得感覺討厭，所以就對他說：

『你我雖已出獄了，但親戚們和朋友們也許還沒知道，我們應該趕緊把這個喜信去報給他們——所以，你最好明天就回去，在這裏橫堅沒甚事，早回家一天，便是早安樂一天；我衣服好了也就走。』

『好吧，』他說，『我明天一早就走——你不一同去玩玩嗎？』

『不，』我說，『現在不是玩的時候，你且去罷。』

時光容易過，出獄後的第二天又完了。

第三天是十一月十四日，他真的一早就回去了。

這一天我一無所事，專等着衣服的做成。

天將晚的時候，衣服成了；那夜，我仍在吉祥棧睡覺。

明日是十一月十五日，我預備回去了，就喚那吉祥棧的掌櫃來，計算宿夜費，而那掌櫃却說：

『不必你老（北方對人的普通尊稱，像南方人稱「先生」一樣）費心，司令部都算過了。』

於是我就拍拍身體，走到司令部去，副官長那裏去。

『我預備今天去告一告』我向吳副官長說，『請你給我一張免票。』

『好吧，我就替你辦。』吳副官長說着，就從寫字臺的抽屜裏取出一張信箋，吮毫濡筆，寫起字來。

那時，我忽然想起監獄裏還有兩個無辜被累的同案者還沒有出來，必得爲他們設法才是，因此，我就向吳副官長說：

『有一件事情要請你轉達，軍長我們在這裏同案被囚的還有兩個人還沒有出來哩。』

『那兩個人嗎？』他說，『前天，李副官從你那裏回來的時候，已經向我們軍長提起過，我們也已經調查過，大概今天可以出來了。』

那時，他的信已寫好了，看他印上私章，套入信封，遞交給我，說：

『你持此信去見站長，他就讓你走了。』

於是，我起立，致謝意，退出，逕奔車站，會站長，登火車，下午四時抵（名古）。

呵呵！從前相約至多三天即回的，如今竟費了一年工夫，可見世事的無常，不可預測呵！

最後，我拿我在監獄裏寫的那首題做「未來」的詩來作本書的結尾：

『「過去」已經很遠的過去了；

「現在」祇是一瞬一閃地

追蹤着「過去」

「未來」只有「未來」呵，
是不可思議的寶貝。

一切的希望在「未來」的途中擁擠着；
一切的獲得在「未來」的途中堆積着；
一切的自由和幸福在「未來」的途中等待着；
「未來」只有「未來」呵，
是不可思議的寶貝。」

有 版 權

一九二七年一月初版
一九二九年二月三版

徵明叢書
獄中記

作 者 A. A. Sofio.

編 者 徵明學社

總代售處 上海開明書店

改正實價大洋七角五分

(實價不折不扣外埠酌加寄費)

1 9 2 9

282467

— 微明學社 —